

标段编号：2407-440307-04-05-761835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龙岗区2024年11处地质灾害隐患点综合治理工程第三方监
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4月28日

1、投标人近5年内签订同类工程合同的项目情况

投标人近五年签订同类工程合同的项目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合同价款	建设单位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	C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769.765664万元	深圳湾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1.4.30	2025.03
2	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第三方监测	299.1770万元	深圳市城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1.4.1	2022.7
3	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234.23558万元	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2021.9.28	2024.11
4	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商业办公地块基坑第三方监测	196.533184万元	深圳创科发展有限公司	2020.7	2022.7
5	深圳市埔地吓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基坑等第三方监测	142.63万元	深圳市环水启航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2020.5.12	2022.2

注：投标人应将近五年签订同类工程合同的项目情况填入本表，附相应合同扫描件。

业绩证明文件

(1) C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20-440305-47-03-013948008001

标段名称: C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 深圳湾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769.765664万元

中标工期: 974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2-0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4-02



查验码: 8437759552282669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KJ-2021-0034

深圳市工程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C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工程地点：深圳南山区白石三道以南

发包人（甲方）：深圳湾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编印

2017年版

深圳市工程监测合同

发包人（甲方）：深圳湾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C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实现工程监测任务目标，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C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1.2 工程地点：深圳南山区白石三道以南

1.3 项目概况：本工程位于深圳南山区白石三道以南，其西侧为已基本建成的臻湾汇，南侧紧邻红树湾南站（9/11号线）及白石四道，东侧为规划中央绿轴及规划地铁29号线，现状为板房，北侧为白石三道及在建神州数码，西北角距地铁2号线约32m。本工程建设面积约3.6万平，北侧拟建3层地下室，南侧拟建2~3层地下室及地铁换乘区间，拟建主体基坑深度约18.5m~22m，塔楼坑中坑深度约7.7m。基坑支护方案为咬合桩加内支撑，基础形式暂定为桩基础，土石方量约为60万立方米。本项目临近运营中的地铁2、9、11号线区间及车站，基坑围护结构与地铁围护结构共墙或可能非常贴近，基坑开挖过程对周边沉降要求非常严格，保护好地铁运营安全是本项目重难点。基坑工程安全等级为一级，水准测量等级二等水准测量。

马

2 监测任务和技术要求、工作量

2.1 监测范围：项目宗地号T207-0055地块基坑施工过程监测及相邻建（构）筑物变形监测，包括运营中地铁2、9、11号线相应区间、车站的变形监测。

2.2 监测内容：①周边路面及道路沉降；②建筑物及地下管线变形；③水位观测；④桩顶水平位移及沉降；⑤支护桩深层水平位移；⑥支撑应力；⑦立柱桩沉降；⑧地铁隧道、地铁轨道及车站、出入口等监测。

具体监测指标：变形 位移 围岩压力 土压力 支护结构内力 支撑轴力 周边环境、建筑物 地下管线 边坡应力 地下水位 孔隙水压力 其他：毗邻地铁车站、区间监测满足地铁集团对建（构）筑物对变形、位移的监测要求，详见监测技术要求。

2.3 技术要求：详见甲方或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监测任务书

其他 监测工作完成标志条件约定：基坑地下结构施工完成、基坑回填完成后30日历天监测数据稳定，地铁部分监测数据收敛稳定，同时通过地铁集团对监测结果的验收。

2.4 监测工作量

2.4.1 监测周期：监测周期以工程实际需要为准 固定周期

2.4.2 监测频率：根据设计单位和甲方要求进行；可根据变形速率调整监测间隔时间，当出现险情时应加强监测；若出现异常情况，应当加大监测频率。

2.4.3 工程监测面积_____平方米；监测长度_____米，监测点暂定_____个；监测次数暂定_____次；其他：监测技术要求

3 合同文件及优先解释次序

3.1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的合同条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标文件及补遗（如果有）；
- (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5)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其他书面文件或协议。

上述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3.2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甲方和乙方协商解决。

4 工期、质量标准

4.1 开工日期：2021年3月1日（暂定）

4.2 最终成果提交日期：2023年10月31日（暂定）

4.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974天。工程监测工作有效期限以甲方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4.4 质量标准：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满足有关规范、规定及设计要求。

5 合同价格形式及签约合同价

本合同价格形式为：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其他：_____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暂定柒佰陆拾玖万柒仟陆佰伍拾陆元陆角肆分（¥7697656.64元）。

固定总价：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计费，在约定的风险范围内合同总价不作调整。总价包括：进退场费，监测点位埋设制作费用(含材料费)，监测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技术工作费，后续服务费、验收配合费、税费、利润等费用，其他_____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固定单价：本工程采取固定单价计费，具体见报价表，按实际监测工作量结算，在约定的风险范围内合同单价不作调整。单价包含：进退场费，监测点位埋设制作费用(含材料费)，监测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制作图表、编写报告费，后续服务费、验收配合费、税费、利润等费用，其他_____

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包括但不限于①制作监测桩点材料涨价因素；②仪器设备升级、更换保证能满足国家、地方最新规范要求因素；③监测桩点设置偏僻，满足监测增加的措施费用；④意外损坏桩点、仪器、设备重新制作、购买费用；⑤不满足甲方要求或不满足国家、地方规范要求的监测成果需重新监测及编制费用；⑥非乙方原因导致监测期延长180天（包括本数）以内的正常监测费用；⑦其他应由乙方承担的单价风险。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双方协商

单位工程监测清单子目报价表

一、基坑监测部分费用						
序号	子目名称	单位	工作量	投标单价	投标报价(元)	备注
1	水平位移监测基准网(单测)	点	6	600.00	3600.00	

庄后

2	垂直位移监测基准网（单测）	km	1.00	400.00	400.00	
3	水平位移监测基准网（复测）	点	18	500.00	9000.00	
4	垂直位移监测基准网（复测）	km	3.00	300.00	900.00	
5	桩顶水平位移监测	点*次	10846	25.00	271150.00	
6	桩顶沉降监测	点*次	10846	20.00	216920.00	
7	道路地面、建筑物、重要管线水平位移监测（倾斜）	点*次	1276	25.00	31900.00	
8	道路地面、建筑物、重要管线沉降监测	点*次	2568	20.00	51360.00	
9	道路地面、建筑物、重要管线沉降监测（东西侧）	点*次	14036	20.00	280720.00	
10	支撑立柱沉降监测	点*次	8294	20.00	165880.00	
11	支护桩深层水平位移（测斜）	米*次	80388.00	6.50	522522.00	
12	支撑应力监测	点*次	19749	16.00	315984.00	
13	地下水位监测	点*次	4147	8.00	33176.00	
14	监测技术成果费				418772.64	
15	小计				2322284.64	
二、布点及其他费用						
16	支撑应力计及安装	个	348	135.00	46980.00	
17	测斜管及安装	米	252.00	15.00	3780.00	
18	水位管及安装	米	156.00	100.00	15600.00	含水位孔施工
19	支撑应力自动化监测采集器	套	87	2100.00	182700.00	
20	水位自动化监测采集器	套	13	1500.00	19500.00	
21	小计				268560.00	
22	基坑部分监测费用合计 (基坑监测部分费用+基坑监测布点及其他费用)				2590844.64	

白 光

三、地铁监测部分费用						
序号	子目名称	单位	工作量	投标单价	投标报价 (元)	备注
23	9号线红树湾南地铁出入口附属物沉降监测	点*次	7812	20.00	156240.00	
24	地铁9号线/11号线车站结构变形监测	点*次	18228	16.00	291648.00	
25	地铁9号线/11号线车站运行区轨道变形监测	点*次	159712	16.00	2555392.00	
26	地铁2号线隧道变形监测(靠近基坑侧)	点*次	52080	16.00	833280.00	
27	地铁2号线隧道变形监测(另侧)	点*次	15190	16.00	243040.00	
28	监测技术成果费				897512.00	
29	地铁隧道三维扫描	项	4	20000.00	80000.00	
30	小计				5057112.00	
四、布点及其他费用						
31	地铁隧道监测全自动仪器安装	项	6	600.00	3600.00	
32	地铁内部设备安装(L型棱镜)	个	421	100.00	42100.00	
33	地铁隧道基准点棱镜安装	个	20	200.00	4000.00	
34	小计				49700.00	
35	地铁部分监测费用合计 (地铁监测部分费用+地铁监测布点及其他费用)				5106812.00	
36	合计总报价 (基坑部分监测费用合计+地铁部分监测费用合计)				7697656.64	

以上签约合同价, 已包含 未包含 工程师常驻工地费用。工程师常驻工地(如需要)费用:按实际服务人员级别和投入时间计费。其中,高级工程师¥___/元/天,工程师¥___/元/天,助理工程师¥___/元/天。若需要晚上加班,本款加班人员每天单价须乘以系数___/__(具体计算系数应由双方协商确定)。

范后

成时，甲方、乙方可选择以下任一种方式解决：

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深圳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2.7 本合同自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本合同正本一式 2 份、副本一式 10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正本 1 份、副本 5 份，乙方执正本 1 份、副本 5 份。

甲方名称：（盖章）
深圳湾区城市建设发展
有限公司

乙方名称：（盖章）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M3GD6A

91440300672999996A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

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 18

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三期商厦 1 栋 C 座

12 栋 B3601

1110

手印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33091275

电 话: 0755-25890439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
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深圳科技园支行

账 号: 955109228886666

账 号: 79210155200000039

合同签订时间: 2022年 4月 30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花 石

C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基坑监测)

总结报告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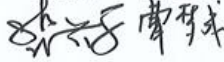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C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项目立项号：2021QT0015


项目委托单位：深圳湾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报告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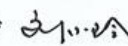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裴洪军 曹梦成





批准：李柱 

审定：熊寻安 

审核/审查：刘小玲 

校核：车永和 曹梦成  

编写：赵晨 周洁辉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C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地铁监测)

总结报告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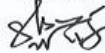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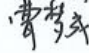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C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项目立项号：2021QT0015

项目委托单位：深圳湾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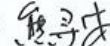
报告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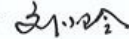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裴洪军 曹梦成



批准：李柱 

审定：熊寻安 

审核/审查：刘小玲 

校核：车永和 曹梦成

编写：赵晨 周洁辉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2) 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第三方监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7-47-03-015923002001

标段名称：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
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南城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299.177万元

中标工期：516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1-2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龙岗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3-15



孔晓

查验码：5781351629812706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第三方监测合同

合同编号: CJHT-FHXM-025(GC016)

工程名称: 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第三方监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南路与益团路西北角交汇处

发包方: 深圳市城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方: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1年4月1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城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期间的安全，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对本项目的基坑支护及周边建(构)筑物进行监测。结合本项目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监测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筑工程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T8-2013)、《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标准》(GB50497-2019)、《广东省城市轨道交通既有结构保护技术规范》(DBJ/T 15-120-2017)、《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规范》(SJG08-2011)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规定，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第三方监测

1.2 工程建设地点：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南路与益团路西北角交汇处

1.3 工程概况：

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为坂田北片区 DY11 更新单元，原地块用途为工业园区。项目开发建设用地面积为 6966.60 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为 49595 平方米，方案设计地下室暂定 4 层，基坑开挖深度约 16.4 米，基坑总体呈长方形，长×宽=93.6m×69.2m，其中地下水位监测点 8 个，基坑支护结构相关监测点共计 126 个，平南铁路桥墩变形及倾斜监测点 32 个。

基坑东侧为在建环城路雪像段，距离基坑边线约 12.0~15.0m，道路完成面与基坑开挖移交面高差约 1.5 米；东南侧益团路上通平南铁路高架桥，距离基坑边约 60.0~65.0m，高架桥面与开挖移交面高差约 15 米；西侧为现状厂房，其中与现状浆砌石挡墙间距约 13.0~14.0m，与厂房间距约 27.2m，边坡与开挖移交面高差约 8 米；西北侧为现状山地，坡顶与基坑开挖移交面高差 16 米，与坡脚间距约 12.5~18.1m，与现

状水泥路浆砌石挡墙间距约 5.0~5.5m；西北角约 26.8m 处为现状房屋。

1.4 工程监测任务（内容）与技术要求：

1.4.1 根据甲方、设计单位及相关职能部门要求确认的监测点的布置位置及数量，乙方对该区域进行支护结构及周边环境监测，并为工程施工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配合服务。其监测行为及成果均须符合国家规范及地方政府最新规定的要求，且应符合甲方招标要求。

1.4.2 根据要求布设监测点，埋设点位材料，并根据实际情况对监测点布设提出增减建议。

1.4.3.1 本项目监测范围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监测基准网布设与测量（单侧）、基准网复测、桩顶水平位移及沉降监测、锚索应力监测、坡顶水平位移及沉降监测、支护桩深层水平位移监测、周边构筑物监测、道路沉降及位移监测、现状管线监测、平南铁路桥墩变形及倾斜监测、地下水位监测等；根据深圳市住建局深建质安（2020）14 号文《关于基坑和边坡监测监测预警平台启用的通知》要求，本项目采用自动化监测。

1.4.3.2 本项目监测具体工作范围、内容，详见相关施工设计图纸。

以上监测项目包括现场测试、数据处理及监测日报、周报、月报、阶段性的报告及总结报告编写，负责与平南铁路相关单位对接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监测方案报批、现场监测、各项报告、现场其他协调工作等。

发现异常情况及时通知设计人员，以便研究对策。

监测频率：详见相关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

1.4.3.3 如发现变形发展速率较大、支护结构开裂等情况，应增加监测密度，并及时向监理、设计人员和施工人员报告监测结果。当变形急剧发展、出现破坏预兆时，应对变形连续监测，及时掌握变形发展趋势和准确判断基坑安全性状。

1.4.4 平南铁路桥墩变形及倾斜监测基本技术约定：需于本合同签订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按照设计图纸编制完成平南铁路桥墩变形及倾斜监测方案，平南铁路桥墩变形及倾斜监测方案需确保通过平南铁路产权（或运营管理）单位的审批。平南铁路产权（或

运营管理)单位审批完成后,乙方必须按经平南铁路产权(或运营管理)单位审批过的监测方案进行平南铁路桥墩变形及倾斜监测。

第二条 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下列文件资料。包括:

序号	成果名称	单位	数量
1	勘察报告	套	1
2	测量技术报告	套	1
3	相关图纸以及本合同要求工作的相关文件	套	1
4	以上 1、2、3 项的电子数据	套	1

第三条 乙方向甲方提交监测成果资料并对其质量负责。

监测工程师根据本合同约定的监测要求进行监测,并于每次监测完成后向甲方提交监测成果资料一式四份。所有监测工作完成后十日内,乙方需向甲方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完整合格的监测成果文件一式四份(含电子版)。

第四条 开工及提交监测成果资料的时间和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4.1 开工及提交监测成果资料的时间

4.1.1 本项目的监测工作开始时间以甲方(或监理工程师)下达的开工令为准,结束时间以该项目地下室周边土方回填完毕并且各项监测指标达到停测要求时间终止。

4.1.2 监测工作周期:

4.1.2.1 暂定服务期为 516 日历天,开工时间以甲方(或监理工程师)下达的开工令为准,结束时间以该项目地下室周边土方回填完毕并且各项监测指标达到停测要求为止。

其中:

1、实际基坑监测以现场支护桩施工时开始,至地下室土方回填完成为止;

2、平南铁路桥墩变形及倾斜监测需由监测单位负责与平南铁路产权(或运营管理)单位协调;

(1) 根据平南铁路产权(或运营管理)单位要求编制监测方案;

(2) 按照平南铁路产权(或运营管理)单位和相关单位要求以及相关规范进行监测工作,直至达到平南铁路桥墩变形及倾斜监测达到平南铁路产权(或运营管理)单位和相关单位以及相关规范要求为止。

4.1.2.2 同时具备以下条件时,甲方(或监理工程师)签发本监测项目完成证明:

4.1.2.2.1 乙方向甲方提交完整、合格的监测成果文件(一式四份,电子档一份);

4.1.2.2.2 相关单位完成平南铁路桥区间最终现状调查,甲方取得平南铁路产权(或运营管理)单位同意停止本项目第三方监测的的函件;

4.1.2.2.3 乙方已向甲方(或监理工程师)办理完成所有交接和移交手续后。

4.1.3 每次监测后 48 小时内应将正式的监测成果一式四份报送监理和发包人,并附情况说明及处理建议。异常情况下除及时口头报知监理和发包人外,书面监测成果应在 4 小时内报送监理和发包人。若实际情况异常,需增加监测点和次数,承包人应无条件监测。

4.2 合同价款

4.2.1 本项目监测费用采用固定单价合同,乙方中标后提供监测方案经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建设单位、平南铁路产权(或运营管理)单位和相关单位(若有需要)批准后方可实施,按照批准的监测方案和监理、甲方签署确认的实际工作量来进行结算。本合同清单固定单价已综合考虑完成本项目第三方监测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合同全部工作所需要的所有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设备费、措施费、水电连接费及使用费、调查测试费、试验实验费、现场勘查费、租车费、差旅费、资料费、准备费、进退场费、相关的评审验收费、报告编制费、税费等与本合同勘察内容有关的一切费用。

4.2.2 本项目监测服务费总价为:(含税)合计总金额为(大写):贰佰玖拾玖万壹仟柒佰柒拾元整(¥ 2,991,770.00)。其中:包括不含税金额贰佰捌拾贰万贰仟肆佰贰拾

肆元伍角叁分¥ 2,822,424.53 元，税额 壹拾陆万玖仟叁佰肆拾伍元肆角柒分¥169,345.47 元，税率 6% 。

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若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额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的时间为准。”

4.2.3 若正式开工后，因施工环境变化或者变形突变，或因设计方案变化导致的监测方案发生变化等特殊因素需增加监测次数时，乙方需无条件配合，经甲方认可后，结算时根据实际监测次数予以调整；其中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监测次数增加的部分，乙方应无条件返工，所发生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结算时不予调整；

4.3 支付方式

4.3.1 合同签订后，监测方案经甲方、监理及相关单位审批通过，乙方的付款申请经甲方审批通过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的 10% 作为预付款。预付款在第 3、4 次监测进度款内分 2 次等额扣回。

4.3.2 监测服务费进度款支付：监测工作开始后每三个月根据实际完成进度支付一次监测服务费进度款。乙方已按合同要求完成各阶段的监测任务，相关成果资料经甲方及监理方验收确认合格，且乙方的付款申请经甲方审批通过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本次对应监测服务费进度款；甲方根据乙方该阶段提供的监测成果报告确定该阶段的实际监测次数，参照合同清单按实支付该阶段监测服务费的 85%，监测服务费支付至合同暂定总价的 85% 后暂停支付。

支付每期进度款时，将上次付款到本次付款期间内的违约金汇总，直接将该阶段违约金总额从本期付款额中扣除（其中违约金为永久扣除，不予返还）。

4.3.3 乙方取得本监测项目完成证明（由本工程监理、设计、建设单位三方共同确认），并配合甲方完成本合同结算及相关资料归档且付款申请手续通过甲方审批通过后 20 个工作日内，结算款支付至本项目结算总价的 100%。

4.3.4 本合同项下除特别约定外，以人民币计价与支付。

甲方应根据本章规定向支付申请文件中指定的银行账户进行支付。支付申请文件原件应由乙方直接送达甲方。

8.3 双方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任何一方可以解除合同。但解除方应同时提供其受不可抗力影响之证据。

第九条 争议及解决

9.1 如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协商或者要求有关部门调解。如协商或者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本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9.2 除提交诉讼的争议事项外，其他工作应照常进行。

第十条 其他

10.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

10.2 本合同一式拾份，甲方陆份，乙方肆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承包人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第十一条 合同附件

- 1、履约评价评分表
- 2、投标报价表；
- 3、项目开发建设廉洁协议书

该附件属于本合同重要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订时间：2021.4.1

乙方（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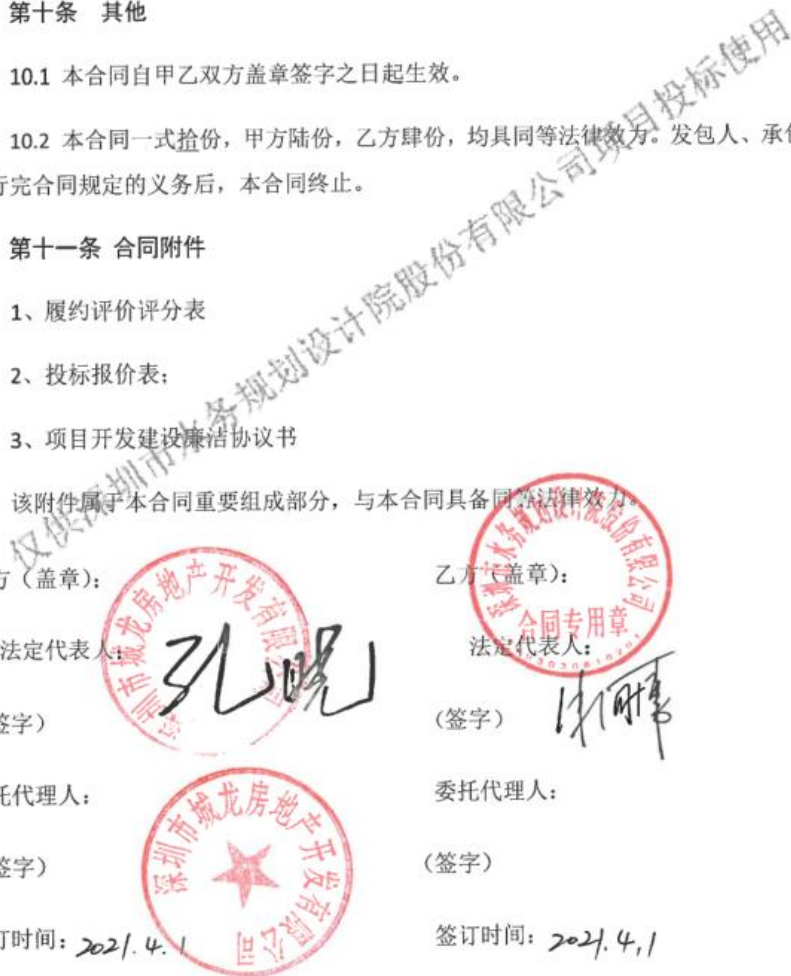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订时间：2021.4.1



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 第三方监测

总结报告

(第一版)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7月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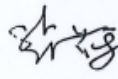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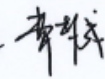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
第三方监测


项目立项号：2021QT00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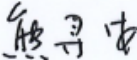
项目委托单位：深圳市城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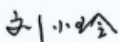
报告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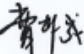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裴洪军 曹梦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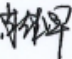
 

批准：刘晓文 

审定：熊寻安 

审核/审查：刘小玲 

校核：曹梦成 

编写：肖佳军 

(3) 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2021-092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4-47-03-718335004001

标段名称：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234.235580万元

中标工期：637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7-2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1-09-0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柳青
4403030730271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9-09

查验码：1565305732733082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 GJJLZX-FWHT-2021-25

KJ-2021-0075

深圳市工程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 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 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合同

发包人(甲方): 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深南大道 4009 号投资大厦 18A1

法定代表人: 刘育兵

承包人(乙方):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 1 栋 C 座 1110

法定代表人: 朱闻博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 为明确责任, 协作配合, 确保工程监测质量、实现工程监测任务目标, 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1.2 工程地点: 福田区香蜜湖街道, 红荔西路与香蜜湖路交汇处东北侧

1.3 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福田区香蜜湖街道办事处管辖范围, 红荔西路与香蜜湖路交汇处东北侧, 东侧紧邻香蜜湖水体, 南侧为红荔西路, 东南侧 46m 外为地铁 9 号线斜穿, 北侧为深圳市委党校。本项目为深圳市重大项目, 以标杆示范工程为标准, 建设成为具有国际高度、世界一流的大型会议综合体。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10 万平方米, 分为会议中心地块和配套酒店地块, 规定计容总建筑面积约 28 万平方米 (其中会议中心约 12.7 万平方米、配套酒店约 15.3 万平方米), 拟建 2 层地下室, 具体以政府审批为准。拟建基坑开挖面积约 7.2 万 m², 酒店基坑坑底设计高程为 -0.25m~-1.55m, 会议中心基底高程为 0.75m, 基坑深约 9.4m~14.9m, 基坑周长约为 1090m。

主要地层为人工填土层、砂层、淤泥质土、含砾质粘性土，下伏基岩为花岗岩。基坑支护拟采用双排桩支护、排桩+锚索支护，基坑采用咬合桩或三轴水泥搅拌桩止水。

基坑支护结构施工及土方开挖过程对湖区坝体、地铁隧道、周边地面的变形、沉降要求严格。基坑工程的东侧安全等级为一级，南侧、西侧及北侧的安全等级为二级，水准测量等级二等水准测量。

第二条 监测任务和技术要求、工作量

2.1 监测范围：基坑施工过程监测及相邻建（构）筑物变形监测。

2.2 监测内容：①地铁专项监测；②周边路面及堤岸沉降；③建筑物及地下管线变形；④水位观测；⑤桩顶水平位移及沉降；⑥支护桩深层水平位移；⑦锚索应力等量测。

具体监测指标：变形 位移 围岩压力 土压力 支护结构内力 支撑轴力 周边环境、建筑物 地下管线 边坡应力 地下水位 孔隙水压力 其他：毗邻地铁区间监测满足地铁集团对建（构）筑物变形、位移的监测要求，详见监测技术要求。

2.3 技术要求：详见甲方或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监测任务书

其他 监测工作完成标志条件约定：基坑地下结构施工完成、基坑回填完成后监测数据稳定，地铁部分监测数据收敛稳定，同时通过地铁集团对监测结果的验收。

2.4 监测工作量

2.4.1 监测周期：监测周期以工程实际需要为准 固定周期

2.4.2 监测频率：根据设计单位和甲方要求进行；可根据变形速率调整监测间隔时间，当出现险情时应加强监测；若出现异常情况，应适当加大监测频率。

风险提示：图纸中监测频率表所列监测频率系正常情况下的实施标准，具体监测点数及频率以实际开工前甲方提供的监测任务书为准。如遇特殊情况需要加密监测频率，增设监测点或监测内容，发生费用按实结算，但合同服务期内的实际工程量结算价高于上限价则按上限价结算，实际工程量结算价低于上限价的按实际工程量结算；最终结算价以建设单位指定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价为准，如被政府部门审计，则以政府部门审定价为准。

2.4.3 工程监测面积平方米；监测长度米，监测点暂定个；监测次数暂定次；其

他：监测技术要求

第三条 合同文件及优先解释次序

3.1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的合同条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标文件及补遗（如果有）；
- (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5)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其他书面文件或协议。

上述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3.2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甲方和乙方协商解决。

第四条 工期、质量标准

4.1 开工日期：2021年8月20日（暂定）

4.2 最终成果提交日期：2023年5月19日（暂定）

4.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637天。开始日期以甲方工程指令单通知的投标人进场实施监测之日开始计算，至监测范围内地下室基坑周边土方回填完成、基坑稳定并通过地铁验收为止。工程监测工作有效期限以甲方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合同综合单价不予调整。

4.4 质量标准：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满足有关规范、规定及设计要求。

第五条 合同价格形式、签约合同价及结算原则

5.1 本合同价格形式为：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其他：

5.2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暂定 贰佰叁拾肆万贰仟叁佰伍拾伍元捌角

元 (¥ 2,342,355.80 元), 不含税价人民币 (大写) 暂定 贰佰叁拾肆万贰仟叁佰伍拾伍元捌角 元 (¥ 2,209,769.62 元), 税率 6 %。

☑固定单价: 本工程采取固定单价计费, 具体见报价表, 按实际监测工作量结算, 在约定的风险范围内合同单价不作调整。单价包含: 进退场费, 监测点位埋设制作费用 (含材料费), 监测费,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制作图表、编写报告费, 后续服务费、验收配合费、税费、利润等费用, 其他 该费用已包括但不限于监测有关控制点、监测点布设费及控制网的建立、联测复测工作、设备费、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已完工程成品保护、采保费、人员及机械设备进退场、测绘、水电费、通讯费、分析计算、技术工作费、成果文件、验收费、措施费以及各项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保险、税费、与其他单位的协调配合费、政府相关部门报批手续费、各项评审费、监测成果保证满足当地建设主管部门要求的所有费用, 综合单价结算时不再调整。

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①制作监测桩点材料涨价因素; ②仪器设备升级、更换保证能满足国家、地方最新规范要求因素; ③监测桩点设置偏僻, 满足监测增加的措施费用; ④意外损坏桩点、仪器、设备重新制作、购买费用; ⑤不满足国家、地方规范要求或不满足甲方要求的监测成果需重新监测及编制费用; ⑥非乙方原因导致监测期延长180天 (包括本数) 以内的正常监测费用; ⑦其他应由乙方承担的单价风险。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双方协商

单位工程监测清单子目价格表

序号	子目名称	单位	工作量			投标 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监测 点位	监测 次数	合计 总数			
一	基坑监测部分费用 (按二等、简单计费)							
1	水平位移监测基准网 (单测)	点		5		630	3150	水平位移监测基准点及工作基点暂按 5 个, 含基准网的布设费用, 不再另计, 工程量按实结算
2	垂直位移监测基准网 (单测)	Km		1		350	350	垂直位移监测基准点暂按 3 个, 垂直位移基准网水准线路

(本页是合同签署页)

甲方：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 限公司(公章)	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 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MA5602M062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672999996A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 深南大道 4009 号投资大厦 18A1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 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 1 栋 C 座 1110 单元
邮政编码：518034	邮政编码：518109
电话：	电话：0755-25468621
传真：	传真：0755-25890439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caozd@swpd.cn

签订日期：2021 年 9 月 28 日

系统解决水问题的集成服务商
民生水务·生态水务·智慧水务



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 第三方监测

（地铁9号线隧道监测）

技术总结

（第一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
监测

项目立项号：2021QT00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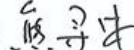
项目委托单位：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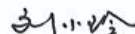
报告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裴洪军 肖佳军


裴洪军 肖佳军

批准：李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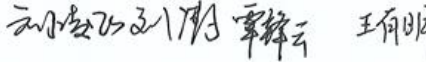
审定：熊寻安 

审核/审查：刘小玲 

校核：肖佳军 尤江



编写：刘凌飞 刘涛 覃锋云 王有明



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
第三方监测
—基坑监测

技术总结

（第1版）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4.11



项目名称：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
第三方监测

项目立项号：2021QT0058


项目委托单位：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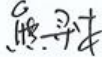
报告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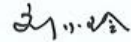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裴洪军 肖佳军






批准：李柱 

审定：熊寻安 

审核/审查：刘小玲 

校核：肖佳军 尤江


编写：刘凌飞 刘涛 覃锋云 王有明


(4) 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商业办公地块基坑第三方监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420190187004001

标段名称: 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基坑
第三方监测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创科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269.1498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人及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5-19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
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
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06-30



吴演骁

查验码: 9236411864245499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KJ-2020-0064

深圳市工程监测合同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工程名称: 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商业办公地块基坑第三方监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保税区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
深圳园区B105-0045地块

发 包 人: 深圳创科发展有限公司

勘 察 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0 年 7 月

发包人（甲方）：深圳创科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商业办公地块基坑第三方监测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实现工程监测任务目标，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商业办公地块基坑第三方监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保税区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圳园区B105-0045地块商业办公地块。

1.3 项目概况：本项目位于深圳市福田保税区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圳园区西翼福田保税区的B105-0045地块（不含文体贡献用地），商业、办公及公共配套用地面积8118.10m²，拟建建筑物为高~超高层建筑物，建筑限高200m，地下3层，建筑面积109623.70m²，包括：计容建筑面积83710m²，即商业及办公建筑75110m²、公共配套设施（含地下）8600m²（含社区健康服务中心2000m²、社区警务室300m²、片区汇聚机房200m²、社区级公共配套用房6100m²）；不计容建筑面积25913.70m²。

其中商业办公地块为城市更新单元中自建部分；文体设施地块为城市更新单元中贡献用地，由福田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委托招标人代建。中标单位与招标人就两个地块分别签订合同。两地块合同金额按福田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同招标人签订的代建协议约定的方式确定。

2 监测任务和技术要求、工作量

2.1 监测范围：监测对象为从基坑边缘以外1~3倍基坑开挖深度范围内需要保护的周边环境。具体包括：基坑围护结构、支撑体系、基坑底部及周边土体、周边建筑物、周边管线、地铁车站、隧道及附属结构、地下水位等；具体范围以甲方委托的设计单位提供的基坑设计图及监测任务书的相关技术要求为准。

2.2 监测内容:

B105-0045地块商业办公地块包含但不限于支护结构顶部水平及竖向位移监测点、支护结构深层水平位移监测点、地下水位监测孔、基坑周围建构筑物沉降监测点、支撑应力测点、周边地下管线监测点、基坑周边地表及路面沉降监测点、立柱桩竖向位移、地铁监测断面等。详见基坑设计图及监测任务书。

基坑设计图及监测任务书详见附件:

《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监测任务书》、《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B105-0045)基坑支护及土石方施工设计图纸》、《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B105-0045)基坑支护及土石方施工设计审查意见》。具体监测指标:变形 位移 围岩压力 土压力 支护结构内力 支撑轴力 周边环境、建筑物 地下管线 边坡应力 地下水位 孔隙水压力 其他: 地铁监测断面。

本合同与深福保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文体设施地块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同时实施,所有罚款不按两个地块重复计列(罚款按两个地块所占成本比例分摊);工程款按两个地块分别提交支付申请;工程保险分别办理;工程变更及结算书按一套整体提交(注明两个地块按比例分摊的费用);施工管理及竣工资料按两个地块分别编制。项目实施过程中,对两个地块涉及分摊问题的疑问或更改,按发包人要求办理,承包人不得因此提出任何费用。

2.3 技术要求:详见甲方或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监测任务书 其他《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监测任务书》、《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B105-0045)基坑支护及土石方施工设计图纸》、《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B105-0045)基坑支护及土石方施工设计审查意见》。

2.4 监测工作量

2.4.1 监测周期:监测周期以工程实际需要为准 固定周期

2.4.2 监测频率:根据设计单位和甲方要求进行;可根据变形速率调整监测间隔时间,当出现险情时应加强监测;若出现异常情况,应适当加大监测频率。

2.4.3 工程监测面积_____平方米;监测长度_____米,监测点暂定_____个;监测次数暂定_____次;其他:详见《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

单元项目监测任务书》、《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B105-0045）基坑支护及土石方施工设计图纸》、《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B105-0045）基坑支护及土石方施工设计审查意见》。

3 合同文件及优先解释次序

3.1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的合同条件；
-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 招标文件及补遗（如果有）；
- (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如果有）；
- (5)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其他书面文件或协议。

上述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3.2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甲方和乙方协商解决。

4 工期、质量标准

4.1 开工日期：暂定为2020年06月10日

4.2 最终成果提交日期：暂定为2022年03月15日（需根据施工进度确定）

4.3 本工程基坑监测时间为基坑开工至基坑回填完毕，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暂定643日历天。工程监测工作有效期限以甲方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具体进场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具体结束日期按图纸及规范要求并结合现场的实际需要确定。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相应顺延，除此之外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结算总价不调整，乙方不得向甲方要求任何费用索赔或补偿。

4.4 质量标准：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满足有关规范、规定及设计要求。

5 合同价格形式及签约合同价

本合同价格形式为：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其他：_____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陆万伍仟叁佰叁拾壹元捌角肆分
(¥ 1965331.84元)

[]固定总价：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计费，在约定的风险范围内合同总价不作调整。总价包括：进退场费，监测点位埋设制作费用(含材料费)，监测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技术工作费，后续服务费、验收配合费、税费、利润等费用，其他包括但不限于监测有关的控制点、监测点布设费及控制网的建立、联测复测工作、设备费、材料费、设备进退场、测绘、水电费、通讯费、分析计算、技术工作费、成果文件、措施费以及各项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保险、税费、与其他单位的协调配合费、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技术人员工地差旅费等，结算时总价不再调整。监测持续时间增加或减少6个月内（含6个月），监测费用不予调整。超过6个月以上的，按实结算。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合同总价不因任何原因调整。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合同总价不因任何原因调整。

[]固定单价：本工程采取固定单价计费，具体见报价表；按实际监测工作量结算，在约定的风险范围内合同单价不作调整。单价包含：进退场费，监测点位埋设制作费用(含材料费)，监测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制作图表、编写报告费，后续服务费、验收配合费、税费、利润等费用，其他/

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单位工程监测清单子目报价表详见附件

以上签约合同价，未包含工程师常驻工地费用。工程师常驻工地（如需要）费用：按实际服务人员级别和投入时间计费。其中，高级工程师¥/元/天，工程师¥/元/天，助理工程师¥/元/天。若需要晚上加班，本款加班人员每天单价须乘以系数/（具体计算系数应由双方协商确定）。

6 成果资料

6.1 成果资料提交

6.1.1 按照业主要求按时提交[]监测日报 []监测周报 []监测月报，每年提供年度总结报告，特殊情况应及时提交专题报告。

6.1.2 工程监测完成并通过验收后一个月内提交本项目监测工作总结报告及监测成果报告。成果资料报告的具体格式、内容、份数应符合甲方要求，提交成果资料的

甲方：深圳创科发展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市花路长富金茂大厦1
号楼210室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项目负责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2999996A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
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1栋C座1110

邮政编码：518001

法定代表人：朱闻博

委托代理人：_____

项目负责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0755-25890439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
支行

账号：79210155200000039

系统解决水问题的集成服务商
民生水务·生态水务·智慧水务



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商业办公地块基坑第三方监测

技术报告

(第一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2.07



项目名称：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商业办公地块基坑第三方监测

项目立项号：2020QT0073

项目委托单位：深港创科发展有限公司

报告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裴洪军 曹梦成

批准：刘晓文

审定：熊寻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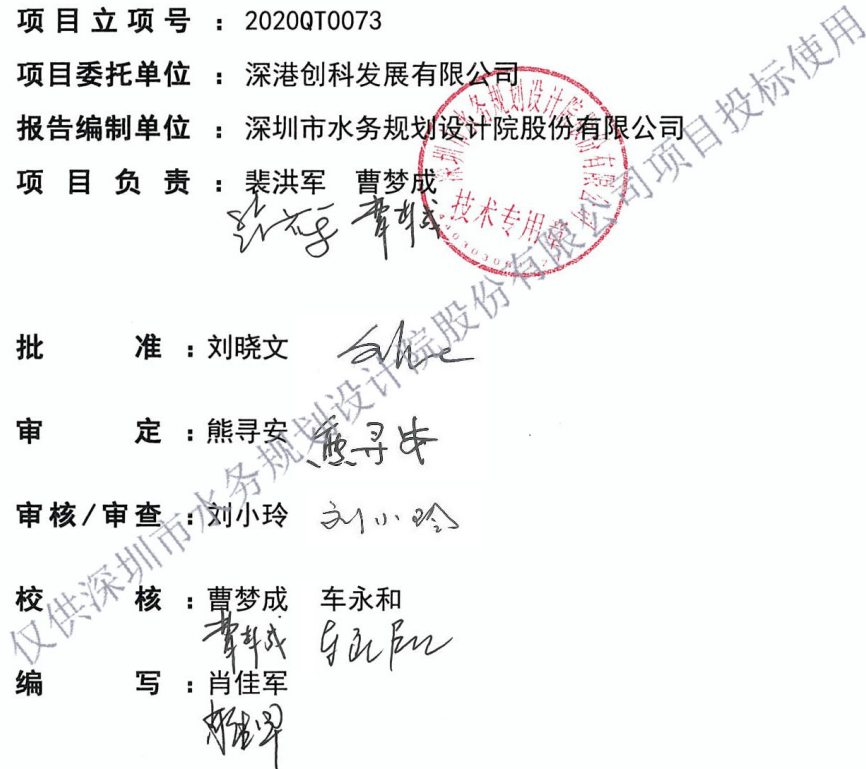
审核/审查：刘小玲

校核：曹梦成

编写：肖佳军

车永和

肖佳军



(5) 深圳市埔地吓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基坑等第三方监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9-440307-46-03-107082004001

标段名称：深圳市埔地吓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基坑等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市环水启航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142.63万元（下浮率44%）

中标工期：深圳市埔地吓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水质净化厂部分）拟定工期为：533日历天；深圳市埔地吓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进出厂管网部分）具体时间以合同工期时间为准。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3-20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袁明敏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4-14



查验码：3745527226227975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 KJ-2020-0040

基坑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埔地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基坑等第三方监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丹平路以西, 红棉路以南, 西沙河以东

委托单位: 深圳市环水启航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受托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委托单位（甲方）：深圳市环水启航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受托单位（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本工程第三方监测工作由甲方公开招标，并确定由乙方中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第三方监测工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与监测内容

- 1、**工程名称：**深圳市埔地吓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基坑等第三方监测
- 2、**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丹平路以西，红棉路以南，西沙河以东
- 3、**项目用地与工程特征**

(1) 水质净化厂部分 深圳市埔地吓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设计总规模 5 万 m³/d，全地下形式建设，综合变化系数 K_z=1.5。采用“预处理+三段式 A/O+矩形周进周出二沉池+磁混凝高效沉淀池+精密过滤器+紫外消毒”的处理流程，生产工艺管线、构筑物等生产设施位于地下，上部建有综合楼、污泥干化车间、机修车间及配电房等。上方建设有对外开放公园，对外开放面积约 7000 平方米。出水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准 IV 类标准限制要求（其中 SS≤8mg/L；TN≤10mg/L）；臭气排放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厂界（防护带边缘）废气排放最高允许浓度一级标准；污泥处理后含水率不大于 40%。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厂内污水处理部分、污泥处理部分、除臭系统、上盖公园部分、综合楼、污泥干化车间、机修车间和配电间、厂区道路、厂区总平及为实现埔地吓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出水稳定达标而必须开展的其他必要工作。

(2) 进出厂管网部分 埔地吓三期进水管道路接自南岭泵站的钢制出水压力管道，管道直径为 DN1000，沿着沙湾河西侧由南向北铺设，从邻近本工程处接入配水井。进入配水井的污水经过分配，一路进入本工程，另一路通过原有 DN1000 的管道进入埔地吓一、二期。进水管道路铺设及碰口采用顶管施工工艺，在沙湾河两侧分别建设顶管井和接收井，穿过沙湾河河底铺设，并配置直径 DN1000 的蝶阀对进水管水路进行控制和切换，管道总长度约 70 米。出水管是直径 DN1000 的钢制管道，接自埔地吓三期紫外消毒渠，重力排入沙湾河。出水管铺设施工采用小围堰加钻孔灌注桩围护和开挖方式，总长度约 20 米。

4、监测工作内容

埔地吓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含进出厂管网）基坑监测，主要监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道路、管线沉降监测，地下水位监测，基坑周边建筑物沉降监测，基坑桩顶水位位移及基坑桩顶沉降监测，支护桩深层水平位移（测斜）监测，基坑底部位移及隆起量，锚索应力监测，支撑立柱沉降监测，支撑应力监测等。

项目实施监测方案（监测内容及工程量）须根据施工图纸中监测说明要求进行编制，并报招标人审核确认后实施。

5、监测工作量（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

说明：

1、监测时间：详见施工图纸及规范要求。

2、风险提示：

招标施工图纸供参考，中标单位可在中标后同设计单位沟通优化完善监测施工图，最终由设计院正式出图作为监测布点依据。图纸中监测频率表所列监测频率系正常情况下的实施标准，如遇特殊情况需要加密监测频率，增设监测点或监测内容，发生费用按实结算。

6、执行技术标准

详见施工图纸及规范

二、监测工作服务期

基坑监测周期从土方开挖时开始到±0.00 施工完成并在地下室外墙与支护桩之间土方回填后结束。

本项目开工日期为 2020 年__月__日，具体开工月份需根据现场实际情况确定后，以开工批复为准，结束日期按图纸及规范要求并结合现场实际需要而确定。

深圳市埔地吓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水质净化厂部分）拟定工期为：533 日历天；

深圳市埔地吓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进出厂管网部分）具体时间以合同工期时间为准。

三、合同价及结算价

1、合同价

本项目第三方监测服务费暂定合同价为（大写）壹佰肆拾贰万陆仟叁佰元整；（小写：¥ 142.63 万元）。

2、结算价

(1)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清单综合单价为固定价。清单综合单价已综合考虑完成第三方监测工作所需全部费用。该费用已包括但不限于监测有关的控制点、监测点布设费及控制网的建立、联测复测工作、设备费、材料费、设备进退场、测绘、水电费、通讯费、分析计算、技术工作费、成果文件、措施费以及各项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保险、税费、与其他单位的协调配合费等，结算时不再调整。

(2) 对于无清单单价的项目，定价方法如下：

a、增加类似工作内容的可参考相同项目的单价，如：坑顶沉降观测可参考周边沉降观测、支撑应力监测可参考腰梁应力监测。

b、新增项目内容不能参考原工程量清单中的内容，依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取费标准计算，按投标下浮率下浮后为计费单价。

(3) 本工程为固定单价合同，清单中工程量为暂定工程量，工程结算时，工程量以实际情况并经甲方书面确认后的实际工程量为准，最终结算价以建设单位指定的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价为准，如被政府审计部门审计，则以政府相关部门审定价为准。

四、成果要求

乙方应及时处理、分析监测数据，并将监测结果和评价及时向甲方及相关单位作信息反馈，当监测数据达到监测报警值时必须立即通报甲方及相关单位。

1) 日报

监测当日，将监测结果报施工项目部、施工监理、甲方，内容应包括当日监测的各项监测值的总累计值、增值，且必须在两日内将盖章的纸质监测结果送达监理及甲方手中。当监测值达到或超过极限值时，发警报，报告甲方、施工、监理、设计等相关单位。

2) 周报

每周施工例会前提交本周各项目监测结果。内容包括各监测项目物理量的时程曲线、总累积量、日变化量（变化速率），指出异常情况以及跟踪监测的情况。

3) 月报

每月整理监测成果报甲方、设计、监理和施工等单位。内容应包括：监测平面图、监测断面图、各测点物理量时程曲线，以及观测数据超过限值标准的点位，还包括近期发展情况。

十、合同生效

合同自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0 份，甲方 5 份，乙方 5 份。

甲方：深圳市环水启航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东园社区深南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 3097 号洪涛
中路 1019 号万德大厦 17 层 大厦 12 楼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帐号： 帐号： 79210155200000039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18001

合同签约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合同订立时间：2020 年 5 月 12 日

深圳市埔地吓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 基坑等第三方监测

总结报告

(第一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深圳市埔地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基坑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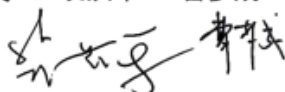
第三方监测


项目立项号：2020QT00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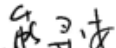
项目委托单位：深圳市环水启航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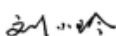
报告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裴洪军 曹梦成



批准：刘晓文 

审定：熊寻安 

审定/审核：刘小玲 

校核：车永和 

编写：曹梦成 黄永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2、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

项目负责人近五年签订同类工程合同的项目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合同价款	建设单位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	C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769.765664万元	深圳湾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1.4.30	2025.03
2	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第三方监测	299.1770万元	深圳市城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1.4.1	2022.7
3	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234.23558万元	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2021.9.28	2024.11
4	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商业办公地块基坑第三方监测	196.533184万元	深圳创科发展有限公司	2020.7	2022.7
5	深圳市埔地吓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基坑等第三方监测	142.63万元	深圳市环水启航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2020.5.12	2022.2

注：投标人应将近五年签订同类工程合同的项目情况填入本表，附相应合同扫描件。

业绩证明文件

(1) C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20-440305-47-03-013948008001

标段名称: C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 深圳湾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769.765664万元

中标工期: 974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2-0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4-02



查验码: 8437759552282669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KJ-2021-0034

深圳市工程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C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工程地点：深圳南山区白石三道以南

发包人（甲方）：深圳湾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编印

2017年版

深圳市工程监测合同

发包人（甲方）：深圳湾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C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实现工程监测任务目标，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C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1.2 工程地点：深圳南山区白石三道以南

1.3 项目概况：本工程位于深圳南山区白石三道以南，其西侧为已基本建成的臻湾汇，南侧紧邻红树湾南站（9/11号线）及白石四道，东侧为规划中央绿轴及规划地铁29号线，现状为板房，北侧为白石三道及在建神州数码，西北角距地铁2号线约32m。本工程建设面积约3.6万平，北侧拟建3层地下室，南侧拟建2~3层地下室及地铁换乘区间，拟建主体基坑深度约18.5m~22m，塔楼坑中坑深度约7.7m。基坑支护方案为咬合桩加内支撑，基础形式暂定为桩基础，土石方量约为60万立方米。本项目临近运营中的地铁2、9、11号线区间及车站，基坑围护结构与地铁围护结构共墙或可能非常贴近，基坑开挖过程对周边沉降要求非常严格，保护好地铁运营安全是本项目重难点。基坑工程安全等级为一级，水准测量等级二等水准测量。

2 监测任务和技术要求、工作量

2.1 监测范围：项目宗地号T207-0055地块基坑施工过程监测及相邻建（构）筑物变形监测，包括运营中地铁2、9、11号线相应区间、车站的变形监测。

2.2 监测内容：①周边路面及道路沉降；②建筑物及地下管线变形；③水位观测；④桩顶水平位移及沉降；⑤支护桩深层水平位移；⑥支撑应力；⑦立柱桩沉降；⑧地铁隧道、地铁轨道及车站、出入口等监测。

具体监测指标：变形 位移 围岩压力 土压力 支护结构内力 支撑轴力 周边环境、建筑物 地下管线 边坡应力 地下水位 孔隙水压力 其他：毗邻地铁车站、区间监测满足地铁集团对建（构）筑物对变形、位移的监测要求，详见监测技术要求。

2.3 技术要求：详见甲方或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监测任务书

其他 监测工作完成标志条件约定：基坑地下结构施工完成、基坑回填完成后30日历天监测数据稳定，地铁部分监测数据收敛稳定，同时通过地铁集团对监测结果的验收。

2.4 监测工作量

2.4.1 监测周期：监测周期以工程实际需要为准 固定周期

2.4.2 监测频率：根据设计单位和甲方要求进行；可根据变形速率调整监测间隔时间，当出现险情时应加强监测；若出现异常情况，应当加大监测频率。

2.4.3 工程监测面积_____平方米；监测长度_____米，监测点暂定_____个；监测次数暂定_____次；其他：监测技术要求

3 合同文件及优先解释次序

3.1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的合同条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标文件及补遗（如果有）；
- (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5)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其他书面文件或协议。

上述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3.2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甲方和乙方协商解决。

4 工期、质量标准

4.1 开工日期：2021年3月1日（暂定）

4.2 最终成果提交日期：2023年10月31日（暂定）

4.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974天。工程监测工作有效期限以甲方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4.4 质量标准：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满足有关规范、规定及设计要求。

5 合同价格形式及签约合同价

本合同价格形式为：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其他：_____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暂定柒佰陆拾玖万柒仟陆佰伍拾陆元陆角肆分（¥7697656.64元）。

固定总价：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计费，在约定的风险范围内合同总价不作调整。总价包括：进退场费，监测点位埋设制作费用(含材料费)，监测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技术工作费，后续服务费、验收配合费、税费、利润等费用，其他_____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固定单价：本工程采取固定单价计费，具体见报价表，按实际监测工作量结算，在约定的风险范围内合同单价不作调整。单价包含：进退场费，监测点位埋设制作费用(含材料费)，监测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制作图表、编写报告费，后续服务费、验收配合费、税费、利润等费用，其他_____

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包括但不限于①制作监测桩点材料涨价因素；②仪器设备升级、更换保证能满足国家、地方最新规范要求因素；③监测桩点设置偏僻，满足监测增加的措施费用；④意外损坏桩点、仪器、设备重新制作、购买费用；⑤不满足甲方要求或不满足国家、地方规范要求的监测成果需重新监测及编制费用；⑥非乙方原因导致监测期延长180天（包括本数）以内的正常监测费用；⑦其他应由乙方承担的单价风险。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双方协商

单位工程监测清单子目报价表

一、基坑监测部分费用						
序号	子目名称	单位	工作量	投标单价	投标报价(元)	备注
1	水平位移监测基准网(单测)	点	6	600.00	3600.00	

庄后

2	垂直位移监测基准网（单测）	km	1.00	400.00	400.00	
3	水平位移监测基准网（复测）	点	18	500.00	9000.00	
4	垂直位移监测基准网（复测）	km	3.00	300.00	900.00	
5	桩顶水平位移监测	点*次	10846	25.00	271150.00	
6	桩顶沉降监测	点*次	10846	20.00	216920.00	
7	道路地面、建筑物、重要管线水平位移监测（倾斜）	点*次	1276	25.00	31900.00	
8	道路地面、建筑物、重要管线沉降监测	点*次	2568	20.00	51360.00	
9	道路地面、建筑物、重要管线沉降监测（东西侧）	点*次	14036	20.00	280720.00	
10	支撑立柱沉降监测	点*次	8294	20.00	165880.00	
11	支护桩深层水平位移（测斜）	米*次	80388.00	6.50	522522.00	
12	支撑应力监测	点*次	19749	16.00	315984.00	
13	地下水位监测	点*次	4147	8.00	33176.00	
14	监测技术成果费				418772.64	
15	小计				2322284.64	
二、布点及其他费用						
16	支撑应力计及安装	个	348	135.00	46980.00	
17	测斜管及安装	米	252.00	15.00	3780.00	
18	水位管及安装	米	156.00	100.00	15600.00	含水位孔施工
19	支撑应力自动化监测采集器	套	87	2100.00	182700.00	
20	水位自动化监测采集器	套	13	1500.00	19500.00	
21	小计				268560.00	
22	基坑部分监测费用合计 (基坑监测部分费用+基坑监测布点及其他费用)				2590844.64	

白 光

三、地铁监测部分费用						
序号	子目名称	单位	工作量	投标单价	投标报价 (元)	备注
23	9号线红树湾南地铁出入口附属物沉降监测	点*次	7812	20.00	156240.00	
24	地铁9号线/11号线车站结构变形监测	点*次	18228	16.00	291648.00	
25	地铁9号线/11号线车站运行区轨道变形监测	点*次	159712	16.00	2555392.00	
26	地铁2号线隧道变形监测(靠近基坑侧)	点*次	52080	16.00	833280.00	
27	地铁2号线隧道变形监测(另侧)	点*次	15190	16.00	243040.00	
28	监测技术成果费				897512.00	
29	地铁隧道三维扫描	项	4	20000.00	80000.00	
30	小计				5057112.00	
四、布点及其他费用						
31	地铁隧道监测全自动仪器安装	项	6	600.00	3600.00	
32	地铁内部设备安装(L型棱镜)	个	421	100.00	42100.00	
33	地铁隧道基准点棱镜安装	个	20	200.00	4000.00	
34	小计				49700.00	
35	地铁部分监测费用合计 (地铁监测部分费用+地铁监测布点及其他费用)				5106812.00	
36	合计总报价 (基坑部分监测费用合计+地铁部分监测费用合计)				7697656.64	

以上签约合同价, 已包含 未包含 工程师常驻工地费用。工程师常驻工地(如需要)费用:按实际服务人员级别和投入时间计费。其中,高级工程师¥___/元/天,工程师¥___/元/天,助理工程师¥___/元/天。若需要晚上加班,本款加班人员每天单价须乘以系数___/__(具体计算系数应由双方协商确定)。

范后

成时，甲方、乙方可选择以下任一种方式解决：

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深圳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2.7 本合同自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本合同正本一式 2 份、副本一式 10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正本 1 份、副本 5 份，乙方执正本 1 份、副本 5 份。

甲方名称：（盖章）
深圳湾区城市建设发展
有限公司

乙方名称：（盖章）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M3GD6A

91440300672999996A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

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 18

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三期商厦 1 栋 C 座

12 栋 B3601

1110

手 签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33091275

电 话: 0755-25890439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
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深圳科技园支行

账 号: 955109228886666

账 号: 79210155200000039

合同签订时间: 2022年 4月 30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花 石

C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基坑监测)

总结报告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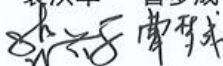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C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项目立项号：2021QT0015

项目委托单位：深圳湾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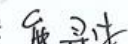
报告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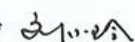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裴洪军 曹梦成





批准：李柱 

审定：熊寻安 

审核/审查：刘小玲 

校核：车永和 曹梦成

编写：赵晨 周洁辉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C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地铁监测)

总结报告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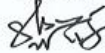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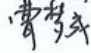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C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项目立项号：2021QT0015

项目委托单位：深圳湾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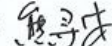
报告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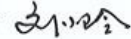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裴洪军 曹梦成



批准：李柱 

审定：熊寻安 

审核/审查：刘小玲 

校核：车永和 曹梦成

编写：赵晨 周洁辉

(2) 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第三方监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7-47-03-015923002001

标段名称：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
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南城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299.177万元

中标工期：516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1-2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龙岗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3-15



孔晓

查验码：5781351629812706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第三方监测合同

合同编号: CJHT-FHXM-025(GC016)

工程名称: 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第三方监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南路与益团路西北角交汇处

发包方: 深圳市城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方: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1年4月1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城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期间的安全，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对本项目的基坑支护及周边建(构)筑物进行监测。结合本项目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监测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筑工程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T8-2013)、《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标准》(GB50497-2019)、《广东省城市轨道交通既有结构保护技术规范》(DBJ/T 15-120-2017)、《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规范》(SJG08-2011)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规定，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第三方监测

1.2 工程建设地点：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南路与益团路西北角交汇处

1.3 工程概况：

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为坂田北片区 DY11 更新单元，原地块用途为工业园区。项目开发建设用地面积为 6966.60 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为 49595 平方米，方案设计地下室暂定 4 层，基坑开挖深度约 16.4 米，基坑总体呈长方形，长×宽=93.6m×69.2m，其中地下水位监测点 8 个，基坑支护结构相关监测点共计 126 个，平南铁路桥墩变形及倾斜监测点 32 个。

基坑东侧为在建环城路雪像段，距离基坑边线约 12.0~15.0m，道路完成面与基坑开挖移交面高差约 1.5 米；东南侧益团路上通平南铁路高架桥，距离基坑边线约 60.0~65.0m，高架桥面与开挖移交面高差约 15 米；西侧为现状厂房，其中与现状浆砌石挡墙间距约 13.0~14.0m，与厂房间距约 27.2m，边坡与开挖移交面高差约 8 米；西北侧为现状山地，坡顶与基坑开挖移交面高差 16 米，与坡脚间距约 12.5~18.1m，与现

状水泥路浆砌石挡墙间距约 5.0~5.5m；西北角约 26.8m 处为现状房屋。

1.4 工程监测任务（内容）与技术要求：

1.4.1 根据甲方、设计单位及相关职能部门要求确认的监测点的布置位置及数量，乙方对该区域进行支护结构及周边环境监测，并为工程施工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配合服务。其监测行为及成果均须符合国家规范及地方政府最新规定的要求，且应符合甲方招标要求。

1.4.2 根据要求布设监测点，埋设点位材料，并根据实际情况对监测点布设提出增减建议。

1.4.3.1 本项目监测范围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监测基准网布设与测量（单侧）、基准网复测、桩顶水平位移及沉降监测、锚索应力监测、坡顶水平位移及沉降监测、支护桩深层水平位移监测、周边构筑物监测、道路沉降及位移监测、现状管线监测、平南铁路桥墩变形及倾斜监测、地下水位监测等；根据深圳市住建局深建质安（2020）14 号文《关于基坑和边坡监测监测预警平台启用的通知》要求，本项目采用自动化监测。

1.4.3.2 本项目监测具体工作范围、内容，详见相关施工设计图纸。

以上监测项目包括现场测试、数据处理及监测日报、周报、月报、阶段性的报告及总结报告编写，负责与平南铁路相关单位对接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监测方案报批、现场监测、各项报告、现场其他协调工作等。

发现异常情况及时通知设计人员，以便研究对策。

监测频率：详见相关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

1.4.3.3 如发现变形发展速率较大、支护结构开裂等情况，应增加监测密度，并及时向监理、设计人员和施工人员报告监测结果。当变形急剧发展、出现破坏预兆时，应对变形连续监测，及时掌握变形发展趋势和准确判断基坑安全性状。

1.4.4 平南铁路桥墩变形及倾斜监测基本技术约定：需于本合同签订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按照设计图纸编制完成平南铁路桥墩变形及倾斜监测方案，平南铁路桥墩变形及倾斜监测方案需确保通过平南铁路产权（或运营管理）单位的审批。平南铁路产权（或

运营管理)单位审批完成后,乙方必须按经平南铁路产权(或运营管理)单位审批过的监测方案进行平南铁路桥墩变形及倾斜监测。

第二条 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下列文件资料。包括:

序号	成果名称	单位	数量
1	勘察报告	套	1
2	测量技术报告	套	1
3	相关图纸以及本合同要求工作的相关文件	套	1
4	以上 1、2、3 项的电子数据	套	1

第三条 乙方向甲方提交监测成果资料并对其质量负责。

监测工程师根据本合同约定的监测要求进行监测,并于每次监测完成后向甲方提交监测成果资料一式四份。所有监测工作完成后十日内,乙方需向甲方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完整合格的监测成果文件一式四份(含电子版)。

第四条 开工及提交监测成果资料的时间和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4.1 开工及提交监测成果资料的时间

4.1.1 本项目的监测工作开始时间以甲方(或监理工程师)下达的开工令为准,结束时间以该项目地下室周边土方回填完毕并且各项监测指标达到停测要求时间终止。

4.1.2 监测工作周期:

4.1.2.1 暂定服务期为 516 日历天,开工时间以甲方(或监理工程师)下达的开工令为准,结束时间以该项目地下室周边土方回填完毕并且各项监测指标达到停测要求为止。

其中:

1、实际基坑监测以现场支护桩施工时开始,至地下室土方回填完成为止;

2、平南铁路桥墩变形及倾斜监测需由监测单位负责与平南铁路产权(或运营管理)单位协调;

(1) 根据平南铁路产权(或运营管理)单位要求编制监测方案;

(2) 按照平南铁路产权(或运营管理)单位和相关单位要求以及相关规范进行监测工作,直至达到平南铁路桥墩变形及倾斜监测达到平南铁路产权(或运营管理)单位和相关单位以及相关规范要求为止。

4.1.2.2 同时具备以下条件时,甲方(或监理工程师)签发本监测项目完成证明:

4.1.2.2.1 乙方向甲方提交完整、合格的监测成果文件(一式四份,电子档一份);

4.1.2.2.2 相关单位完成平南铁路桥区间最终现状调查,甲方取得平南铁路产权(或运营管理)单位同意停止本项目第三方监测的的函件;

4.1.2.2.3 乙方已向甲方(或监理工程师)办理完成所有交接和移交手续后。

4.1.3 每次监测后 48 小时内应将正式的监测成果一式四份报送监理和发包人,并附情况说明及处理建议。异常情况下除及时口头报知监理和发包人外,书面监测成果应在 4 小时内报送监理和发包人。若实际情况异常,需增加监测点和次数,承包人应无条件监测。

4.2 合同价款

4.2.1 本项目监测费用采用固定单价合同,乙方中标后提供监测方案经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建设单位、平南铁路产权(或运营管理)单位和相关单位(若有需要)批准后方可实施,按照批准的监测方案和监理、甲方签署确认的实际工作量来进行结算。本合同清单固定单价已综合考虑完成本项目第三方监测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合同全部工作所需要的所有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设备费、措施费、水电连接费及使用费、调查测试费、试验实验费、现场勘查费、租车费、差旅费、资料费、准备费、进退场费、相关的评审验收费、报告编制费、税费等与本合同勘察内容有关的一切费用。

4.2.2 本项目监测服务费总价为:(含税)合计总金额为(大写):贰佰玖拾玖万壹仟柒佰柒拾元整(¥ 2,991,770.00)。其中:包括不含税金额贰佰捌拾贰万贰仟肆佰贰拾

肆元伍角叁分¥ 2,822,424.53 元，税额 壹拾陆万玖仟叁佰肆拾伍元肆角柒分¥169,345.47 元，税率 6% 。

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若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额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的时间为准。”

4.2.3 若正式开工后，因施工环境变化或者变形突变，或因设计方案变化导致的监测方案发生变化等特殊因素需增加监测次数时，乙方需无条件配合，经甲方认可后，结算时根据实际监测次数予以调整；其中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监测次数增加的部分，乙方应无条件返工，所发生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结算时不予调整；

4.3 支付方式

4.3.1 合同签订后，监测方案经甲方、监理及相关单位审批通过，乙方的付款申请经甲方审批通过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的 10% 作为预付款。预付款在第 3、4 次监测进度款内分 2 次等额扣回。

4.3.2 监测服务费进度款支付：监测工作开始后每三个月根据实际完成进度支付一次监测服务费进度款。乙方已按合同要求完成各阶段的监测任务，相关成果资料经甲方及监理方验收确认合格，且乙方的付款申请经甲方审批通过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本次对应监测服务费进度款；甲方根据乙方该阶段提供的监测成果报告确定该阶段的实际监测次数，参照合同清单按实支付该阶段监测服务费的 85%，监测服务费支付至合同暂定总价的 85% 后暂停支付。

支付每期进度款时，将上次付款到本次付款期间的违约金汇总，直接将该阶段违约金总额从本期付款额中扣除（其中违约金为永久扣除，不予返还）。

4.3.3 乙方取得本监测项目完成证明（由本工程监理、设计、建设单位三方共同确认），并配合甲方完成本合同结算及相关资料归档且付款申请手续通过甲方审批通过后 20 个工作日内，结算款支付至本项目结算总价的 100%。

4.3.4 本合同项下除特别约定外，以人民币计价与支付。

甲方应根据本章规定向支付申请文件中指定的银行账户进行支付。支付申请文件原件应由乙方直接送达甲方。

8.3 双方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任何一方可以解除合同。但解除方应同时提供其受不可抗力影响之证据。

第九条 争议及解决

9.1 如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协商或者要求有关部门调解。如协商或者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本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9.2 除提交诉讼的争议事项外，其他工作应照常进行。

第十条 其他

10.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

10.2 本合同一式拾份，甲方陆份，乙方肆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承包人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第十一条 合同附件

- 1、履约评价评分表
- 2、投标报价表；
- 3、项目开发建设廉洁协议书

该附件属于本合同重要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订时间：2021.4.1

乙方（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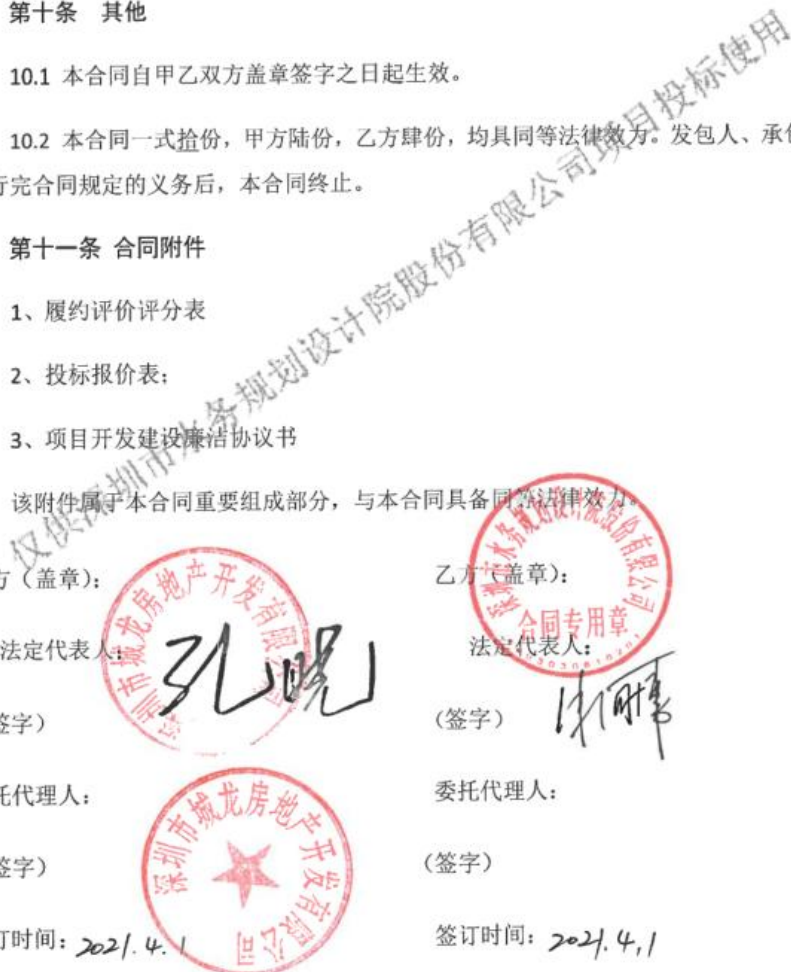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订时间：2021.4.1



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 第三方监测

总结报告

(第一版)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7月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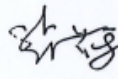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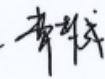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
第三方监测


项目立项号：2021QT00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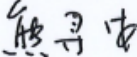
项目委托单位：深圳市城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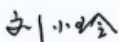
报告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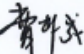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裴洪军 曹梦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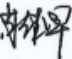
 

批准：刘晓文 

审定：熊寻安 

审核/审查：刘小玲 

校核：曹梦成 

编写：肖佳军 

(3) 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2021-092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4-47-03-718335004001

标段名称：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234.235580万元

中标工期：637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7-2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9-0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柳青
4403030730271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9-09

查验码: 1565305732733082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 GJJLZX-FWHT-2021-25

KJ-2021-0075

深圳市工程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 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 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合同

发包人(甲方): 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深南大道 4009 号投资大厦 18A1

法定代表人: 刘育兵

承包人(乙方):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 1 栋 C 座 1110

法定代表人: 朱闻博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 为明确责任, 协作配合, 确保工程监测质量、实现工程监测任务目标, 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1.2 工程地点: 福田区香蜜湖街道, 红荔西路与香蜜湖路交汇处东北侧

1.3 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福田区香蜜湖街道办事处管辖范围, 红荔西路与香蜜湖路交汇处东北侧, 东侧紧邻香蜜湖水体, 南侧为红荔西路, 东南侧 46m 外为地铁 9 号线斜穿, 北侧为深圳市委党校。本项目为深圳市重大项目, 以标杆示范工程为标准, 建设成为具有国际高度、世界一流的大型会议综合体。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10 万平方米, 分为会议中心地块和配套酒店地块, 规定计容总建筑面积约 28 万平方米 (其中会议中心约 12.7 万平方米、配套酒店约 15.3 万平方米), 拟建 2 层地下室, 具体以政府审批为准。拟建基坑开挖面积约 7.2 万 m², 酒店基坑坑底设计高程为 -0.25m~-1.55m, 会议中心基底高程为 0.75m, 基坑深约 9.4m~14.9m, 基坑周长约为 1090m。

主要地层为人工填土层、砂层、淤泥质土、含砾质粘性土，下伏基岩为花岗岩。基坑支护拟采用双排桩支护、排桩+锚索支护，基坑采用咬合桩或三轴水泥搅拌桩止水。

基坑支护结构施工及土方开挖过程对湖区坝体、地铁隧道、周边地面的变形、沉降要求严格。基坑工程的东侧安全等级为一级，南侧、西侧及北侧的安全等级为二级，水准测量等级二等水准测量。

第二条 监测任务和技术要求、工作量

2.1 监测范围：基坑施工过程监测及相邻建（构）筑物变形监测。

2.2 监测内容：①地铁专项监测；②周边路面及堤岸沉降；③建筑物及地下管线变形；④水位观测；⑤桩顶水平位移及沉降；⑥支护桩深层水平位移；⑦锚索应力等量测。

具体监测指标：变形 位移 围岩压力 土压力 支护结构内力 支撑轴力 周边环境、建筑物 地下管线 边坡应力 地下水位 孔隙水压力 其他：毗邻地铁区间监测满足地铁集团对建（构）筑物变形、位移的监测要求，详见监测技术要求。

2.3 技术要求：详见甲方或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监测任务书

其他 监测工作完成标志条件约定：基坑地下结构施工完成、基坑回填完成后监测数据稳定，地铁部分监测数据收敛稳定，同时通过地铁集团对监测结果的验收。

2.4 监测工作量

2.4.1 监测周期：监测周期以工程实际需要为准 固定周期

2.4.2 监测频率：根据设计单位和甲方要求进行；可根据变形速率调整监测间隔时间，当出现险情时应加强监测；若出现异常情况，应适当加大监测频率。

风险提示：图纸中监测频率表所列监测频率系正常情况下的实施标准，具体监测点数及频率以实际开工前甲方提供的监测任务书为准。如遇特殊情况需要加密监测频率，增设监测点或监测内容，发生费用按实结算，但合同服务期内的实际工程量结算价高于上限价则按上限价结算，实际工程量结算价低于上限价的按实际工程量结算；最终结算价以建设单位指定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价为准，如被政府部门审计，则以政府部门审定价为准。

2.4.3 工程监测面积平方米；监测长度米，监测点暂定个；监测次数暂定次；其

他：监测技术要求

第三条 合同文件及优先解释次序

3.1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的合同条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标文件及补遗（如果有）；
- (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5)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其他书面文件或协议。

上述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3.2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甲方和乙方协商解决。

第四条 工期、质量标准

4.1 开工日期：2021年8月20日（暂定）

4.2 最终成果提交日期：2023年5月19日（暂定）

4.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637天。开始日期以甲方工程指令单通知的投标人进场实施监测之日开始计算，至监测范围内地下室基坑周边土方回填完成、基坑稳定并通过地铁验收为止。工程监测工作有效期限以甲方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合同综合单价不予调整。

4.4 质量标准：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满足有关规范、规定及设计要求。

第五条 合同价格形式、签约合同价及结算原则

5.1 本合同价格形式为：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其他：

5.2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暂定 贰佰叁拾肆万贰仟叁佰伍拾伍元捌角

元 (¥ 2,342,355.80 元), 不含税价人民币 (大写) 暂定 贰佰叁拾肆万贰仟叁佰伍拾伍元捌角 元 (¥ 2,209,769.62 元), 税率 6 %。

☑固定单价: 本工程采取固定单价计费, 具体见报价表, 按实际监测工作量结算, 在约定的风险范围内合同单价不作调整。单价包含: 进退场费, 监测点位埋设制作费用 (含材料费), 监测费,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制作图表、编写报告费, 后续服务费、验收配合费、税费、利润等费用, 其他 该费用已包括但不限于监测有关控制点、监测点布设费及控制网的建立、联测复测工作、设备费、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已完工程成品保护、采保费、人员及机械设备进退场、测绘、水电费、通讯费、分析计算、技术工作费、成果文件、验收费、措施费以及各项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保险、税费、与其他单位的协调配合费、政府相关部门报批手续费、各项评审费、监测成果保证满足当地建设主管部门要求的所有费用, 综合单价结算时不再调整。

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①制作监测桩点材料涨价因素; ②仪器设备升级、更换保证能满足国家、地方最新规范要求因素; ③监测桩点设置偏僻, 满足监测增加的措施费用; ④意外损坏桩点、仪器、设备重新制作、购买费用; ⑤不满足国家、地方规范要求或不满足甲方要求的监测成果需重新监测及编制费用; ⑥非乙方原因导致监测期延长180天 (包括本数) 以内的正常监测费用; ⑦其他应由乙方承担的单价风险。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双方协商

单位工程监测清单子目价格表

序号	子目名称	单位	工作量			投标 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监测 点位	监测 次数	合计 总数			
一 基坑监测部分费用 (按二等、简单计费)								
1	水平位移监测基准网 (单测)	点	5			630	3150	水平位移监测基准点及工作基点暂按 5 个, 含基准网的布设费用, 不再另计, 工程量按实结算
2	垂直位移监测基准网 (单测)	Km	1			350	350	垂直位移监测基准点暂按 3 个, 垂直位移基准网水准线路

(本页是合同签署页)

甲方：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 限公司(公章)	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 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MA5602M062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672999996A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 深南大道 4009 号投资大厦 18A1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 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 1 栋 C 座 1110 单元
邮政编码：518034	邮政编码：518109
电话：	电话：0755-25468621
传真：	传真：0755-25890439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caozd@swpd.cn

签订日期：2021 年 9 月 28 日

系统解决水问题的集成服务商
民生水务·生态水务·智慧水务



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 第三方监测

（地铁9号线隧道监测）

技术总结

（第一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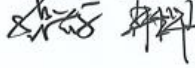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
监测

项目立项号：2021QT0058

项目委托单位：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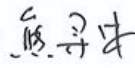
报告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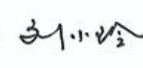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裴洪军 肖佳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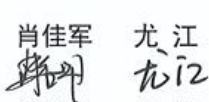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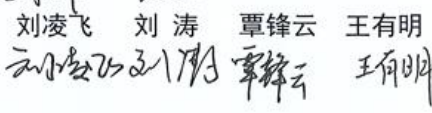


批准：李柱 

审定：熊寻安 

审核/审查：刘小玲 

校核：肖佳军 尤江


编写：刘凌飞 刘涛 覃锋云 王有明


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
第三方监测
—基坑监测

技术总结

（第1版）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4.11



项目名称：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
第三方监测

项目立项号：2021QT0058


项目委托单位：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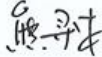
报告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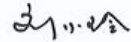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裴洪军 肖佳军






批准：李柱 

审定：熊寻安 

审核/审查：刘小玲 

校核：肖佳军 尤江


编写：刘凌飞 刘涛 覃锋云 王有明


(4) 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商业办公地块基坑第三方监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420190187004001

标段名称: 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基坑
第三方监测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创科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269.1498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人及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5-19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
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
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06-30



吴演骁

查验码: 9236411864245499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KJ-2020-0064

深圳市工程监测合同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工程名称: 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商业办公地块基坑第三方监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保税区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
深圳园区B105-0045地块

发 包 人: 深圳创科发展有限公司

勘 察 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0 年 7 月

发包人（甲方）：深圳创科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商业办公地块基坑第三方监测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实现工程监测任务目标，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商业办公地块基坑第三方监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保税区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圳园区B105-0045地块商业办公地块。

1.3 项目概况：本项目位于深圳市福田保税区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圳园区西翼福田保税区的B105-0045地块（不含文体贡献用地），商业、办公及公共配套用地面积8118.10m²，拟建建筑物为高~超高层建筑物，建筑限高200m，地下3层，建筑面积109623.70m²，包括：计容建筑面积83710m²，即商业及办公建筑75110m²、公共配套设施（含地下）8600m²（含社区健康服务中心2000m²、社区警务室300m²、片区汇聚机房200m²、社区级公共配套用房6100m²）；不计容建筑面积25913.70m²。

其中商业办公地块为城市更新单元中自建部分；文体设施地块为城市更新单元中贡献用地，由福田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委托招标人代建。中标单位与招标人就两个地块分别签订合同。两地块合同金额按福田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同招标人签订的代建协议约定的方式确定。

2 监测任务和技术要求、工作量

2.1 监测范围：监测对象为从基坑边缘以外1~3倍基坑开挖深度范围内需要保护的周边环境。具体包括：基坑围护结构、支撑体系、基坑底部及周边土体、周边建筑物、周边管线、地铁车站、隧道及附属结构、地下水位等；具体范围以甲方委托的设计单位提供的基坑设计图及监测任务书的相关技术要求为准。

2.2 监测内容:

B105-0045地块商业办公地块包含但不限于支护结构顶部水平及竖向位移监测点、支护结构深层水平位移监测点、地下水位监测孔、基坑周围建构筑物沉降监测点、支撑应力测点、周边地下管线监测点、基坑周边地表及路面沉降监测点、立柱桩竖向位移、地铁监测断面等。详见基坑设计图及监测任务书。

基坑设计图及监测任务书详见附件:

《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监测任务书》、《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B105-0045)基坑支护及土石方施工设计图纸》、《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B105-0045)基坑支护及土石方施工设计审查意见》。具体监测指标:变形 位移 围岩压力 土压力 支护结构内力 支撑轴力 周边环境、建筑物 地下管线 边坡应力 地下水位 孔隙水压力 其他: 地铁监测断面。

本合同与深福保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文体设施地块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同时实施,所有罚款不按两个地块重复计列(罚款按两个地块所占成本比例分摊);工程款按两个地块分别提交支付申请;工程保险分别办理;工程变更及结算书按一套整体提交(注明两个地块按比例分摊的费用);施工管理及竣工资料按两个地块分别编制。项目实施过程中,对两个地块涉及分摊问题的疑问或更改,按发包人要求办理,承包人不得因此提出任何费用。

2.3 技术要求:详见甲方或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监测任务书 其他《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监测任务书》、《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B105-0045)基坑支护及土石方施工设计图纸》、《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B105-0045)基坑支护及土石方施工设计审查意见》。

2.4 监测工作量

2.4.1 监测周期:监测周期以工程实际需要为准 固定周期

2.4.2 监测频率:根据设计单位和甲方要求进行;可根据变形速率调整监测间隔时间,当出现险情时应加强监测;若出现异常情况,应适当加大监测频率。

2.4.3 工程监测面积_____平方米;监测长度_____米,监测点暂定_____个;监测次数暂定_____次;其他:详见《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

单元项目监测任务书》、《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B105-0045）基坑支护及土石方施工设计图纸》、《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B105-0045）基坑支护及土石方施工设计审查意见》。

3 合同文件及优先解释次序

3.1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的合同条件；
-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 招标文件及补遗（如果有）；
- (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如果有）；
- (5)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其他书面文件或协议。

上述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3.2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甲方和乙方协商解决。

4 工期、质量标准

4.1 开工日期：暂定为2020年06月10日

4.2 最终成果提交日期：暂定为2022年03月15日（需根据施工进度确定）

4.3 本工程基坑监测时间为基坑开工至基坑回填完毕，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暂定643日历天。工程监测工作有效期限以甲方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具体进场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具体结束日期按图纸及规范要求并结合现场的实际需要确定。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相应顺延，除此之外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结算总价不调整，乙方不得向甲方要求任何费用索赔或补偿。

4.4 质量标准：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满足有关规范、规定及设计要求。

5 合同价格形式及签约合同价

本合同价格形式为：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其他：_____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陆万伍仟叁佰叁拾壹元捌角肆分
(¥ 1965331.84元)

[]固定总价：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计费，在约定的风险范围内合同总价不作调整。总价包括：进退场费，监测点位埋设制作费用(含材料费)，监测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技术工作费，后续服务费、验收配合费、税费、利润等费用，其他包括但不限于监测有关的控制点、监测点布设费及控制网的建立、联测复测工作、设备费、材料费、设备进退场、测绘、水电费、通讯费、分析计算、技术工作费、成果文件、措施费以及各项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保险、税费、与其他单位的协调配合费、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技术人员工地差旅费等，结算时总价不再调整。监测持续时间增加或减少6个月内（含6个月），监测费用不予调整。超过6个月以上的，按实结算。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合同总价不因任何原因调整。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合同总价不因任何原因调整。

[]固定单价：本工程采取固定单价计费，具体见报价表；按实际监测工作量结算，在约定的风险范围内合同单价不作调整。单价包含：进退场费，监测点位埋设制作费用(含材料费)，监测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制作图表、编写报告费，后续服务费、验收配合费、税费、利润等费用，其他/

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单位工程监测清单子目报价表详见附件

以上签约合同价，未包含工程师常驻工地费用。工程师常驻工地（如需要）费用：按实际服务人员级别和投入时间计费。其中，高级工程师¥/元/天，工程师¥/元/天，助理工程师¥/元/天。若需要晚上加班，本款加班人员每天单价须乘以系数/（具体计算系数应由双方协商确定）。

6 成果资料

6.1 成果资料提交

6.1.1 按照业主要求按时提交[]监测日报 []监测周报 []监测月报，每年提供年度总结报告，特殊情况应及时提交专题报告。

6.1.2 工程监测完成并通过验收后一个月内提交本项目监测工作总结报告及监测成果报告。成果资料报告的具体格式、内容、份数应符合甲方要求，提交成果资料的

甲方：深圳创科发展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市花路长富金茂大厦1
号楼210室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项目负责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2999996A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
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1栋C座1110

邮政编码：518001

法定代表人：朱闻博

委托代理人：_____

项目负责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0755-25890439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
支行

账号：79210155200000039

系统解决水问题的集成服务商
民生水务·生态水务·智慧水务



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商业办公地块基坑第三方监测

技术报告

(第一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2.07



项目名称：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商业办公地块基坑第三方监测

项目立项号：2020QT0073

项目委托单位：深港创科发展有限公司

报告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裴洪军 曹梦成

批准：刘晓文

审定：熊寻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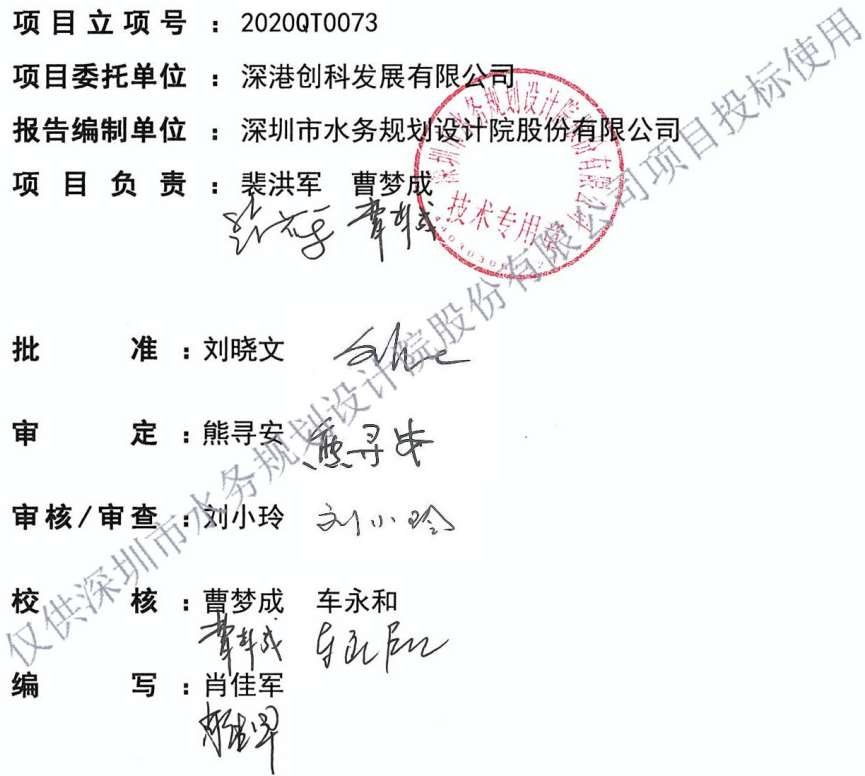
审核/审查：刘小玲

校核：曹梦成

编写：肖佳军

车永和

肖佳军



(5) 深圳市埔地吓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基坑等第三方监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9-440307-46-03-107082004001

标段名称：深圳市埔地吓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基坑等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市环水启航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142.63万元（下浮率44%）

中标工期：深圳市埔地吓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水质净化厂部分）拟定工期为：533日历天；深圳市埔地吓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进出厂管网部分）具体时间以合同工期时间为准。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3-20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袁明敏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4-14



查验码：3745527226227975

查验网址：zji.sz.gov.cn/jsjy

合同编号: KJ-2020-0040

基坑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埔地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基坑等第三方监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丹平路以西, 红棉路以南, 西沙河以东

委托单位: 深圳市环水启航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受托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委托单位（甲方）：深圳市环水启航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受托单位（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本工程第三方监测工作由甲方公开招标，并确定由乙方中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第三方监测工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与监测内容

- 1、**工程名称：**深圳市埔地吓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基坑等第三方监测
- 2、**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丹平路以西，红棉路以南，西沙河以东
- 3、**项目用地与工程特征**

(1) 水质净化厂部分 深圳市埔地吓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设计总规模 5 万 m³/d，全地下形式建设，综合变化系数 K_z=1.5。采用“预处理+三段式 A/O+矩形周进周出二沉池+磁混凝高效沉淀池+精密过滤器+紫外消毒”的处理流程，生产工艺管线、构筑物等生产设施位于地下，上部建有综合楼、污泥干化车间、机修车间及配电房等。上方建设有对外开放公园，对外开放面积约 7000 平方米。出水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准 IV 类标准限制要求（其中 SS≤8mg/L；TN≤10mg/L）；臭气排放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厂界（防护带边缘）废气排放最高允许浓度一级标准；污泥处理后含水率不大于 40%。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厂内污水处理部分、污泥处理部分、除臭系统、上盖公园部分、综合楼、污泥干化车间、机修车间和配电间、厂区道路、厂区总平及为实现埔地吓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出水稳定达标而必须开展的其他必要工作。

(2) 进出厂管网部分 埔地吓三期进水管道路接自南岭泵站的钢制出水压力管道，管道直径为 DN1000，沿着沙湾河西侧由南向北铺设，从邻近本工程处接入配水井。进入配水井的污水经过分配，一路进入本工程，另一路通过原有 DN1000 的管道进入埔地吓一、二期。进水管道路铺设及碰口采用顶管施工工艺，在沙湾河两侧分别建设顶管井和接收井，穿过沙湾河河底铺设，并配置直径 DN1000 的蝶阀对进水管水路进行控制和切换，管道总长度约 70 米。出水管是直径 DN1000 的钢制管道，接自埔地吓三期紫外消毒渠，重力排入沙湾河。出水管铺设施工采用小围堰加钻孔灌注桩围护和开挖方式，总长度约 20 米。

4、监测工作内容

埔地吓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含进出厂管网）基坑监测，主要监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道路、管线沉降监测，地下水位监测，基坑周边建筑物沉降监测，基坑桩顶水位位移及基坑桩顶沉降监测，支护桩深层水平位移（测斜）监测，基坑底部位移及隆起量，锚索应力监测，支撑立柱沉降监测，支撑应力监测等。

项目实施监测方案（监测内容及工程量）须根据施工图纸中监测说明要求进行编制，并报招标人审核确认后实施。

5、监测工作量（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

说明：

1、监测时间：详见施工图纸及规范要求。

2、风险提示：

招标施工图纸供参考，中标单位可在中标后同设计单位沟通优化完善监测施工图，最终由设计院正式出图作为监测布点依据。图纸中监测频率表所列监测频率系正常情况下的实施标准，如遇特殊情况需要加密监测频率，增设监测点或监测内容，发生费用按实结算。

6、执行技术标准

详见施工图纸及规范

二、监测工作服务期

基坑监测周期从土方开挖时开始到±0.00 施工完成并在地下室外墙与支护桩之间土方回填后结束。

本项目开工日期为 2020 年__月__日，具体开工月份需根据现场实际情况确定后，以开工批复为准，结束日期按图纸及规范要求并结合现场实际需要而确定。

深圳市埔地吓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水质净化厂部分）拟定工期为：533 日历天；

深圳市埔地吓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进出厂管网部分）具体时间以合同工期时间为准。

三、合同价及结算价

1、合同价

本项目第三方监测服务费暂定合同价为（大写）壹佰肆拾贰万陆仟叁佰元整；（小写：¥ 142.63 万元）。

2、结算价

(1)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清单综合单价为固定价。清单综合单价已综合考虑完成第三方监测工作所需全部费用。该费用已包括但不限于监测有关的控制点、监测点布设费及控制网的建立、联测复测工作、设备费、材料费、设备进退场、测绘、水电费、通讯费、分析计算、技术工作费、成果文件、措施费以及各项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保险、税费、与其他单位的协调配合费等，结算时不再调整。

(2) 对于无清单单价的项目，定价方法如下：

a、增加类似工作内容的可参考相同项目的单价，如：坑顶沉降观测可参考周边沉降观测、支撑应力监测可参考腰梁应力监测。

b、新增项目内容不能参考原工程量清单中的内容，依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取费标准计算，按投标下浮率下浮后为计费单价。

(3) 本工程为固定单价合同，清单中工程量为暂定工程量，工程结算时，工程量以实际情况并经甲方书面确认后的实际工程量为准，最终结算价以建设单位指定的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价为准，如被政府审计部门审计，则以政府相关部门审定价为准。

四、成果要求

乙方应及时处理、分析监测数据，并将监测结果和评价及时向甲方及相关单位作信息反馈，当监测数据达到监测报警值时必须立即通报甲方及相关单位。

1) 日报

监测当日，将监测结果报施工项目部、施工监理、甲方，内容应包括当日监测的各项监测值的总累计值、增值，且必须在两日内将盖章的纸质监测结果送达监理及甲方手中。当监测值达到或超过极限值时，发警报，报告甲方、施工、监理、设计等相关单位。

2) 周报

每周施工例会前提交本周各项目监测结果。内容包括各监测项目物理量的时程曲线、总累积量、日变化量（变化速率），指出异常情况以及跟踪监测的情况。

3) 月报

每月整理监测成果报甲方、设计、监理和施工等单位。内容应包括：监测平面图、监测断面图、各测点物理量时程曲线，以及观测数据超过限值标准的点位，还包括近期发展情况。

十、合同生效

合同自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0 份，甲方 5 份，乙方 5 份。

甲方：深圳市环水启航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东园社区深南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 3097 号洪涛
中路 1019 号万德大厦 17 层 大厦 12 楼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帐号： 帐号： 79210155200000039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18001

合同签约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合同订立时间：2020 年 5 月 12 日

深圳市埔地吓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 基坑等第三方监测

总结报告

(第一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深圳市埔地水质净化厂三期工程基坑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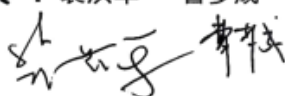
第三方监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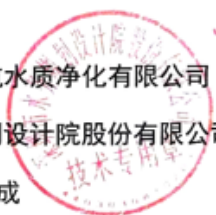
项目立项号：2020QT0034


项目委托单位：深圳市环水启航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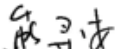
报告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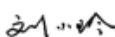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裴洪军 曹梦成






批准：刘晓文 

审定：熊寻安 

审定/审核：刘小玲 

校核：车永和 

编写：曹梦成 黄永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3、拟投入的项目勘察人员基本情况

附件 4：班子人员配置一览表：至少 1 名符合任职要求的专职安全员

序号	姓名	专业	技术职称	职责	数量	联系方式	备注
1	蒙明峰	测绘	助理工程师	本项目全过程的安全制度执行、现场监管、隐患排查、人员培训及事故处理等工作。	1	0755-36833302	专职安全员
2	裴洪军	岩土	高级工程师	在本项目中全权代表我公司履行合同，承担本项目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全面负责整个项目的生产、技术和质量工作，包括：生产组织、资源调配、岗前培训、总体协调、项目质量、进度的控制管理。	1	0755-36833302	项目负责人
3	刘小玲	测量	高级工程师	全面负责组织技术设计书编制、技术方案制定、质量安全管控、图纸会审与交底、技术档案管理等关键工作。	1	0755-36833302	技术负责人
4	熊寻安	水利水电工程测量	正高级工程师	全面统筹质量管理体系运行、技术把控及过程监督，保障监测工作合规性、数据可靠性及结果公正性，确保监测服务满足行业标准与客户需求。	1	0755-36833302	质量负责人
5	肖佳军	水利水电工程测量	高级工程师	项目协调于沟通、现场监测与管理、项目计划与进度管理、质量与安全管控、问题发现与解决。	1	0755-36833302	现场负责人
6	曾魁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各类监测数据进行系统性处理、分析与评估，为工程安全管控、质量优化及决策支持提供数据依据。	1	0755-36833302	数据分析
7	曹梦成	水利水电工程测量	高级工程师	从项目前期准备到后期验收的全流程监督与审核。	1	0755-36833302	审核人
8	齐大利	工程测量	高级工程师	现场监测执行、数据处理与分析、预警与应急响应等。	1	0755-36833302	技术人员
9	黄顺强	水利水电工程地质	工程师	本项目全过程的安全管理体系建设与维护、安全监督与检查、安全教育与培训、应急处置与事故处理等工作。	1	0755-36833302	安全主任

10	杨雷	水利水电工程测量	高级工程师	现场监测执行、数据处理与分析、预警与应急响应等。	1	0755-3683330 2	技术人员
11	杨正平	水利水电岩土工程	工程师	现场监测执行、数据处理与分析、预警与应急响应等。	1	0755-3683330 2	技术人员
12	林振通	水利水电工程测量	工程师	现场监测执行、数据处理与分析、预警与应急响应等。	1	0755-3683330 2	技术人员
13	赖福森	水利水电工程测量	工程师	现场监测执行、数据处理与分析、预警与应急响应等。	1	0755-3683330 2	技术人员
14	曾平	水利水电工程测量	工程师	现场监测执行、数据处理与分析、预警与应急响应等。	1	0755-3683330 2	技术人员
15	刘凌飞	水利水电工程测量	工程师	现场监测执行、数据处理与分析、预警与应急响应等。	1	0755-3683330 2	技术人员
16	赵晨	水利水电工程测量	助理工程师	现场监测执行、数据处理与分析、预警与应急响应等。	1	0755-3683330 2	技术人员
17	周洁辉	水利水电工程测量	助理工程师	现场监测执行、数据处理与分析、预警与应急响应等。	1	0755-3683330 2	技术人员
18	梁定校	测绘	助理工程师	现场监测执行、数据处理与分析、预警与应急响应等。	1	0755-3683330 2	技术人员
19	覃锋云	测绘	助理工程师	现场监测执行、数据处理与分析、预警与应急响应等。	1	0755-3683330 2	技术人员

(1) 蒙明峰身份证、职称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学历证明及社保证明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4)0075012

姓名:蒙明峰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8年03月22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11月01日

有效期:2024年11月01日至2027年10月3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1月01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蒙明峰 性别 男，一九九八年三月二十二日生，于二〇一七年九月至二〇二一年六月在本校 测绘工程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桂林理工大学

校（院）长：

解江林

证书编号：105961202105002910

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蒙明峰

社保电脑号：808223615

身份证号码：4526231998032227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700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7009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2025	05	77009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2025	06	77009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2025	07	77009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2025	08	77009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2025	09	77009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2025	10	77009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2025	11	77009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2025	12	77009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2026	01	770095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2026	02	770095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2026	03	770095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2026	04	770095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合计			9796.16	4898.08			4644.33	1750.1			437.59						103.87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014674255e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补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70095
 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 裴洪军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书、注册证及社保证明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裴洪军 性别 男，一九七七年四月十九日生，于
二〇〇二年九月至二〇〇五年六月在 地质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2.5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河海大学

校(院、所)长：

张公竟

证书编号：102941200502000122

二〇〇五年六月二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2月31日
- 2026年06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 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裴洪军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7年04月19日

注册编号: AY20134400974

聘用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5年12月24日-2028年12月23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年12月31日



发证日期: 2025年12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裴洪军

证书编号 AY13440097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14329

发证日期 2013年09月05日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11084420199021623

姓名:

Full Name 裴洪军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7年04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1年09月18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12年 03月 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裴洪军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21102*****19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Y134400974 电子证书编号: AY20134400974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5546-AY004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8年12月23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裴洪军

社保电脑号：606001368

身份证号码：3211021977041904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700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70095	18557.0	3154.69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2025	05	770095	18557.0	3154.69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2025	06	770095	18557.0	3154.69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2025	07	770095	18557.0	3154.69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2025	08	770095	18557.0	3154.69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2025	09	770095	18557.0	3154.69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2025	10	770095	18557.0	3154.69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2025	11	770095	18557.0	3154.69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2025	12	770095	18557.0	3154.69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2026	01	770095	18557.0	3154.69	1484.56	1	18557	1113.42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2026	02	770095	18557.0	3154.69	1484.56	1	18557	1113.42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2026	03	770095	18557.0	3154.69	1484.56	1	18557	1113.42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2026	04	770095	18557.0	3154.69	1484.56	1	18557	1113.42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合计			41010.97	19299.28			12804.33	4824.82			1206.27						482.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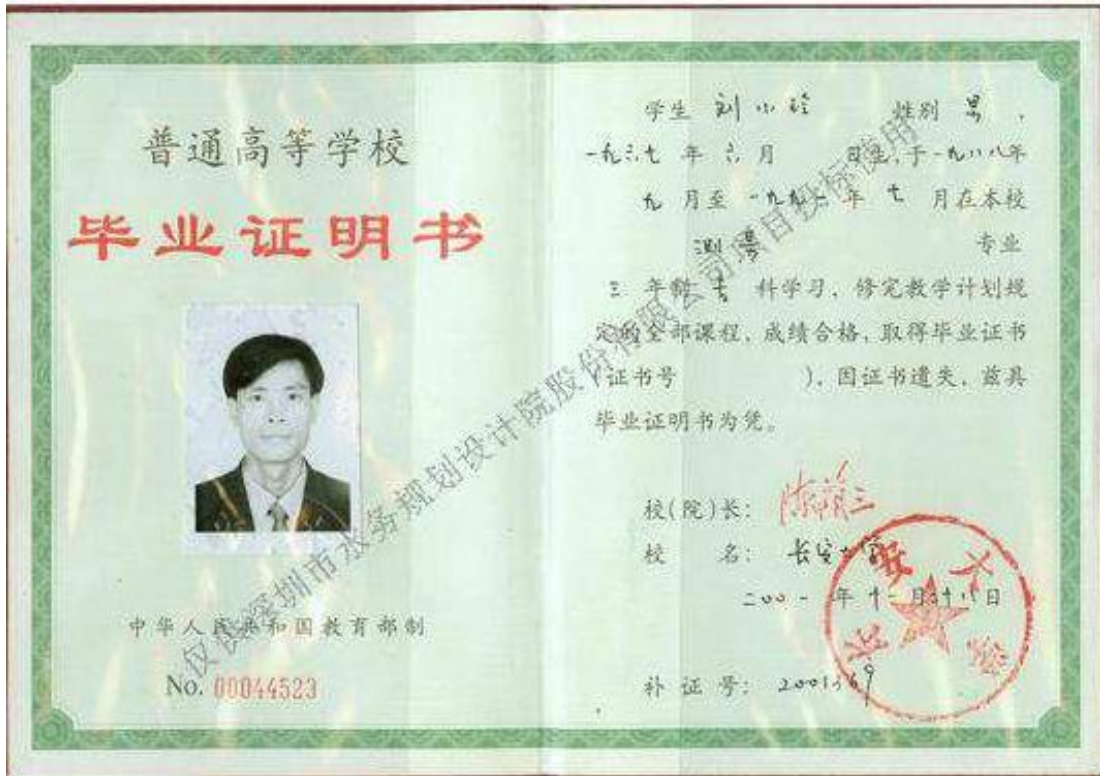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f9c91d758g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70095 单位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3) 刘小玲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书、注册证及社保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册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 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刘小玲

证书编号: 184401101(00)



证书流水号: 85241

有效期至: 2027-06-01



注册测绘师资格信息

姓名: 刘小玲

身份证号: 360121196706260530

注册资格: 有

注册状态: 已注册

注册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184401101(00)

执业印章编号: 184401101(00)

注册有效期: 2027-06-01

[转到登陆](#) [关闭](#)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小玲

社保电脑号：600852833

身份证号码：36012119670626033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700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70095	17584.0	2989.28	1406.72	1	17584	879.2	351.68	1	17584	87.92	17584	70.34	17584	140.67	35.17
2025	05	770095	17584.0	2989.28	1406.72	1	17584	879.2	351.68	1	17584	87.92	17584	70.34	17584	140.67	35.17
2025	06	770095	17584.0	2989.28	1406.72	1	17584	879.2	351.68	1	17584	87.92	17584	70.34	17584	140.67	35.17
2025	07	770095	17584.0	2989.28	1406.72	1	17584	879.2	351.68	1	17584	87.92	17584	70.34	17584	140.67	35.17
2025	08	770095	17584.0	2989.28	1406.72	1	17584	879.2	351.68	1	17584	87.92	17584	70.34	17584	140.67	35.17
2025	09	770095	17584.0	2989.28	1406.72	1	17584	879.2	351.68	1	17584	87.92	17584	70.34	17584	140.67	35.17
2025	10	770095	17584.0	2989.28	1406.72	1	17584	879.2	351.68	1	17584	87.92	17584	70.34	17584	140.67	35.17
2025	11	770095	17584.0	2989.28	1406.72	1	17584	879.2	351.68	1	17584	87.92	17584	70.34	17584	140.67	35.17
2025	12	770095	17584.0	2989.28	1406.72	1	17584	879.2	351.68	1	17584	87.92	17584	70.34	17584	140.67	35.17
2026	01	770095	17584.0	2989.28	1406.72	1	17584	1055.04	351.68	1	17584	87.92	17584	70.34	17584	140.67	35.17
2026	02	770095	17584.0	2989.28	1406.72	1	17584	1055.04	351.68	1	17584	87.92	17584	70.34	17584	140.67	35.17
2026	03	770095	17584.0	2989.28	1406.72	1	17584	1055.04	351.68	1	17584	87.92	17584	70.34	17584	140.67	35.17
2026	04	770095	17584.0	2989.28	1406.72	1	17584	1055.04	351.68	1	17584	87.92	17584	70.34	17584	140.67	35.17
合计			38860.64	18287.36			12132.96	4571.84			1142.96				1828.71	457.2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f9c930dddq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70095
 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册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熊寻安

证书编号：244403176(00)



证书流水号：88884

有效期至：2027-12-26



姓名: 熊寻安
 Full Name 熊寻安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年月: 1971年08月
 Date of Birth 1971年08月
 专业类别: _____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2011年04月17日
 Approval Date 2011年04月17日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Xiong Xun'an)

管理号: 11724420199420620
 File No. : 11724420199420620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Red circular stamp: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签发日期: 2011年08月16日
 Issued on 2011年08月16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测绘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测绘师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Surveyo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State Bureau of Surveying and Mapping

编号: 0002649
 No. : 0002649



注册测绘师资格信息



姓名: 熊寻安

身份证号: 43062219710823091X

注册资格: 有

注册状态: 已注册

注册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244403176(00)

执业印章编号: 244403176(00)

注册有效期: 2027-12-26

 转到登陆

 关闭

(5) 肖佳军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书、注册证及社保证明



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肖佳军 性别男,一九九〇年十二月八日生,于二〇一三年三月
至二〇一五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工业与民用建筑方向) 专业网络教育
专升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吉林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1837201505005238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册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肖佳军

证书编号: 224402344(00)



证书流水号: 93079

有效期至: 2028-05-23



注册测绘师资格信息

姓名：肖佳军

身份证号：445221199012084134

注册资格：有

注册状态：已注册

注册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224402344(00)

执业印章编号：224402344(00)

注册有效期：2028-05-23

[转 to 登陆](#) [关闭](#)

(6) 曾魁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书、注册证及社保证明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曾魁** 性别 男，1982年 5月 15日生，于
二〇〇五年 九月至二〇〇八年 六月在 地质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叁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 **中国地质大学**

校(院、所)长:

张锦文

证书编号: 104911200802004419

二〇〇八年 六 月二十 日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30日
- 2026年09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曾魁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年05月15日

注册编号: AY20184401432

聘用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11月22日-2027年12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个人签名:

曾魁

签名日期:

2026年3月30日

发证日期: 2024年11月22日

46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曾魁

证书编号 AY184401432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22577

发证日期 2018年10月10日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Registered Civil Engineer (Geotechnical)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资格。



姓名：曾魁

证件号码：432503198205156215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2年05月

批准日期：2017年09月24日

管理号：2017008440082017440146001555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526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曾魁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2503*****15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Y184401432

电子证书编号: AY20184401432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4405546-AY012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7年12月3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魁 社保电脑号：618100364 身份证号码：4323031982051562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700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5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6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7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8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9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10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11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12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6	01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860.64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6	02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860.64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6	03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860.64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6	04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860.64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合计			31700.24	14917.76				9897.36	3729.44			932.36					372.97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z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f9c922347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7) 曹梦成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书、注册证及社保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册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曹梦成

证书编号：244403175(00)



证书流水号：88883

有效期至：2027-12-26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11724430199425203
File No.:

姓名: 曹梦成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2年02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1年04月17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1年 08月 16日
Issued 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测绘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测绘师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Surveyor.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State Bureau of Surveying and Mapping

编号: 0002636
No.:





注册测绘师资格信息



姓名: 曹梦成

身份证号: 43018119820215907X

注册资格: 有

注册状态: 已注册

注册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244403175(00)

执业印章编号: 244403175(00)

注册有效期: 2027-12-26

 转到登陆

 关闭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曹梦成

社保电脑号：613815004

身份证号码：43018119820215907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700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70095	15854.0	2695.18	1268.32	1	15854	792.7	317.08	1	15854	79.27	15854	63.42	15854	126.83	31.71
2025	05	770095	15854.0	2695.18	1268.32	1	15854	792.7	317.08	1	15854	79.27	15854	63.42	15854	126.83	31.71
2025	06	770095	15854.0	2695.18	1268.32	1	15854	792.7	317.08	1	15854	79.27	15854	63.42	15854	126.83	31.71
2025	07	770095	15854.0	2695.18	1268.32	1	15854	792.7	317.08	1	15854	79.27	15854	63.42	15854	126.83	31.71
2025	08	770095	15854.0	2695.18	1268.32	1	15854	792.7	317.08	1	15854	79.27	15854	63.42	15854	126.83	31.71
2025	09	770095	15854.0	2695.18	1268.32	1	15854	792.7	317.08	1	15854	79.27	15854	63.42	15854	126.83	31.71
2025	10	770095	15854.0	2695.18	1268.32	1	15854	792.7	317.08	1	15854	79.27	15854	63.42	15854	126.83	31.71
2025	11	770095	15854.0	2695.18	1268.32	1	15854	792.7	317.08	1	15854	79.27	15854	63.42	15854	126.83	31.71
2025	12	770095	15854.0	2695.18	1268.32	1	15854	792.7	317.08	1	15854	79.27	15854	63.42	15854	126.83	31.71
2026	01	770095	15854.0	2695.18	1268.32	1	15854	951.24	317.08	1	15854	79.27	15854	63.42	15854	126.83	31.71
2026	02	770095	15854.0	2695.18	1268.32	1	15854	951.24	317.08	1	15854	79.27	15854	63.42	15854	126.83	31.71
2026	03	770095	15854.0	2695.18	1268.32	1	15854	951.24	317.08	1	15854	79.27	15854	63.42	15854	126.83	31.71
2026	04	770095	15854.0	2695.18	1268.32	1	15854	951.24	317.08	1	15854	79.27	15854	63.42	15854	126.83	31.71
合计			35037.34	16488.16			10939.26	4122.04			1030.5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f9c917359k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70095
 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8) 齐大利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书、注册证及社保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齐大利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 十月二十一日生，于二〇〇五年 九月至二〇〇九年 七月在本校 测绘工程 专业 肆 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 (院) 长：潘一山

证书编号：101471200905226130

二〇〇九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册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齐大利

证书编号：254403366(00)



证书流水号：91346

有效期至：2028-03-19



注册测绘师资格信息

姓名: 齐大利

身份证号: 210921198710212830

注册资格: 有

注册状态: 已注册

注册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254403366(00)

执业印章编号: 254403366(00)

注册有效期: 2028-03-19

(9) 黄顺强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书及社保证明



毕业证书



黄顺强同志,籍贯 清远县
(市、区)一九六九年十二月生,
于一九九九年六月,通过全
国中等专业教育水利工程与管
理专业自学考试,全部课程成
绩合格,经审定,准予毕业。

字第 9910414 号



深圳市 安全主任资格证书



按规定任职条件,
经考核合格,取得深圳
市 初级 安全主任资
格,特发此证。

姓 名 黄顺强
身份证号 440301196912297815
编 号 SZCA2014103901501

发证机关: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4年5月16日



(10) 杨雷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书及社保证明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杨雷 性别男，一九八六年九月十九日生，于二〇〇六年三月至二〇一〇年一月在本校 工程测量技术

专业 函授 学习 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批准文号：教发函[2005]70号

证书编号：104865201006300490

二〇一〇年一月三十一日

(11) 杨正平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书及社保证明



深-1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杨正平 性别 男， 1987 年 03 月 10 日生，于 2013 年 09 月至 2016 年 01 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 资源勘查工程 专业 2.5 年制 专科起点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校（院）长：

邓革

证书编号：114157201605003083

2016 年 01 月 10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正平

社保电话号：630268652

身份证号码：65292219870310225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700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70095	9698.0	1648.66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38.79	9698	77.58	19.4
2025	05	770095	9698.0	1648.66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38.79	9698	77.58	19.4
2025	06	770095	9698.0	1648.66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38.79	9698	77.58	19.4
2025	07	770095	9698.0	1648.66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38.79	9698	77.58	19.4
2025	08	770095	9698.0	1648.66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38.79	9698	77.58	19.4
2025	09	770095	9698.0	1648.66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38.79	9698	77.58	19.4
2025	10	770095	9698.0	1648.66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38.79	9698	77.58	19.4
2025	11	770095	9698.0	1648.66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38.79	9698	77.58	19.4
2025	12	770095	9698.0	1648.66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38.79	9698	77.58	19.4
2026	01	770095	9698.0	1648.66	775.84	1	9698	581.88	193.96	1	9698	48.49	9698	38.79	9698	77.58	19.4
2026	02	770095	9698.0	1648.66	775.84	1	9698	581.88	193.96	1	9698	48.49	9698	38.79	9698	77.58	19.4
2026	03	770095	9698.0	1648.66	775.84	1	9698	581.88	193.96	1	9698	48.49	9698	38.79	9698	77.58	19.4
2026	04	770095	9698.0	1648.66	775.84	1	9698	581.88	193.96	1	9698	48.49	9698	38.79	9698	77.58	19.4
合计			21432.58	10085.92			6691.62	2521.48			630.37		304.27		1008.59		252.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f9c9f8ff6t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70095
 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12) 林振通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书及社保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林振通 性别 男,一九九〇年五月二日生,于二〇二〇年三月至二〇二二年七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测绘工程专业 2.5 年制 专升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校(院)长: 王焰新

证书编号:104917202205554028

二〇二二年七月一日

(13) 赖福森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书及社保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赖福森 性别男，一九九二年 月二十一日生，于二〇一二年
九月至二〇一五年 六 月在校 工程测量技术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广东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江明

证书编号：108621201506331848

二〇一五年 六 月 三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赖福森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32852587
 单位编号：770095

身份证号码：440881199208212235
 单位编号：770095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70095	6850.0	1164.5	548.0	1	6850	342.5	137.0	1	6850	34.25	6850	27.4	6850	54.8	13.7
2025	05	770095	6850.0	1164.5	548.0	1	6850	342.5	137.0	1	6850	34.25	6850	27.4	6850	54.8	13.7
2025	06	770095	6850.0	1164.5	548.0	1	6850	342.5	137.0	1	6850	34.25	6850	27.4	6850	54.8	13.7
2025	07	770095	6850.0	1164.5	548.0	1	6850	342.5	137.0	1	6850	34.25	6850	27.4	6850	54.8	13.7
2025	08	770095	6850.0	1164.5	548.0	1	6850	342.5	137.0	1	6850	34.25	6850	27.4	6850	54.8	13.7
2025	09	770095	6850.0	1164.5	548.0	1	6850	342.5	137.0	1	6850	34.25	6850	27.4	6850	54.8	13.7
2025	10	770095	6850.0	1164.5	548.0	1	6850	342.5	137.0	1	6850	34.25	6850	27.4	6850	54.8	13.7
2025	11	770095	6850.0	1164.5	548.0	1	6850	342.5	137.0	1	6850	34.25	6850	27.4	6850	54.8	13.7
2025	12	770095	6850.0	1164.5	548.0	1	6850	342.5	137.0	1	6850	34.25	6850	27.4	6850	54.8	13.7
2026	01	770095	6850.0	1164.5	548.0	1	6850	411.0	137.0	1	6850	34.25	6850	27.4	6850	54.8	13.7
2026	02	770095	6850.0	1164.5	548.0	1	6850	411.0	137.0	1	6850	34.25	6850	27.4	6850	54.8	13.7
2026	03	770095	6850.0	1164.5	548.0	1	6850	411.0	137.0	1	6850	34.25	6850	27.4	6850	54.8	13.7
2026	04	770095	6850.0	1164.5	548.0	1	6850	411.0	137.0	1	6850	34.25	6850	27.4	6850	54.8	13.7
合计			13138.5	7124.0			4736.5	1781.0			445.25						178.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01466bfbe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14) 曾平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书及社保证明



毕业证书



学生 曾平 性别 男，一九八四年 二 月 十 日生，于二〇一八
年 三 月至二〇二〇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网络教育 专升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西北工业大学

校（院）长：汪劲松

证书编号：106997202005703691

二〇二〇年 七 月 十 日

(15) 刘凌飞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书及社保证明





中国地质大学
CHINA UNIVERSITY OF GEOSCIENCES

毕业证书



刘凌飞 性别男，1991年02月23日生，于2015年03月至2017年07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 资源勘查工程专业 2.5 年制 专科起点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邓军



2017年07月01日

证书编号：11415720170501520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刘凌飞 社保电脑号: 803751002 身份证号码: 15262919910223503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7009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70095	5458.0	927.86	436.6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458	21.83	5458	43.66	10.92
2025	05	770095	5458.0	927.86	436.6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458	21.83	5458	43.66	10.92
2025	06	770095	5458.0	927.86	436.6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458	21.83	5458	43.66	10.92
2025	07	770095	5458.0	927.86	436.6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458	21.83	5458	43.66	10.92
2025	08	770095	5458.0	927.86	436.6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458	21.83	5458	43.66	10.92
2025	09	770095	5458.0	927.86	436.6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458	21.83	5458	43.66	10.92
2025	10	770095	5458.0	927.86	436.6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458	21.83	5458	43.66	10.92
2025	11	770095	5458.0	927.86	436.6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458	21.83	5458	43.66	10.92
2025	12	770095	5458.0	927.86	436.6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458	21.83	5458	43.66	10.92
2026	01	770095	5458.0	927.86	436.64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458	21.83	5458	43.66	10.92
2026	02	770095	5458.0	927.86	436.64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458	21.83	5458	43.66	10.92
2026	03	770095	5458.0	927.86	436.64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458	21.83	5458	43.66	10.92
2026	04	770095	5458.0	927.86	436.64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458	21.83	5458	43.66	10.92
合计			12062.18	5676.32			4644.33	1730.1			437.59						141.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01463d7d7y)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70095 单位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16) 赵晨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书及社保证明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赵晨

身份证号：61052319940706369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测绘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7月1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国土空间规划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327489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11月18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赵晨 性别 男，一九九四年七月六日生，于二〇一八年三月至二〇二〇年七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测绘工程专业 2.5 年制 专升本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章：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校（院）长：王勃新

证书编号：104917202005554037

二〇二〇年七月一日

(17) 周洁辉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书及社保证明

姓名	周洁辉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6年3月24日	
住址	广东省揭阳市空港经济区 登岗镇沟边村宗庭祠后二 横一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52211996032465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揭阳市公安局空港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7.22-2026.07.22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周洁辉
身份证号：445221199603246510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水利水电工程测量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607529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06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周洁辉** 性别 **男**，**一九九六年**
三月二十四日生，于**二〇一九年 二月**至**二〇二二年 一月**
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
学制 **三** 年，修完 **专升本**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江西理工大学**

校 长：**温和瑞**

批准文号：(86)教高函字004号

证书编号：104075202205001030

二〇二二年 一月 十二日

(18) 梁定校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书及社保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梁定校 性别 男，一九九六年十一月十九日生，于二〇一六年九月至二〇二〇年六月在本校 测绘工程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桂林理工大学

校（院）长： 谢江林

证书编号：105961202005002979

二〇二〇年六月三十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梁定校

社保电脑号：804996105

身份证号码：4524021996111957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700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7009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60	17.44	4360	34.88	8.72
2025	05	77009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60	17.44	4360	34.88	8.72
2025	06	77009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60	17.44	4360	34.88	8.72
2025	07	77009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60	17.44	4360	34.88	8.72
2025	08	77009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60	17.44	4360	34.88	8.72
2025	09	77009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60	17.44	4360	34.88	8.72
2025	10	77009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60	17.44	4360	34.88	8.72
2025	11	77009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60	17.44	4360	34.88	8.72
2025	12	770095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60	17.44	4360	34.88	8.72
2026	01	770095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360	17.44	4360	34.88	8.72
2026	02	770095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360	17.44	4360	34.88	8.72
2026	03	770095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360	17.44	4360	34.88	8.72
2026	04	770095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360	17.44	4360	34.88	8.72
合计			9796.16	4898.08			4644.33	1750.1			437.59					113.3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01466cd97b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70095
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19) 覃锋云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书及社保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覃锋云 性别 男，一九九七年 四月 十三日生，于二〇一六年 九月至二〇二〇年 六月在本校 测绘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桂林理工大学

校（院）长： 谢云林

证书编号：105961202005002967

二〇二〇年 六 月 三十日

